

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保育研究報告

泰雅族紋面耆老口述歷史及影像紀錄
成果報告



受委託者：苗栗縣泰雅北勢群文化協進會
計畫主持人：尤瑪.達陸
共同主持人：尤巴斯.瓦旦
專任研究助理：林為道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

泰雅族紋面耆老口述歷史及影像紀錄
成果報告

目次	頁碼
摘要-----	3
前言-----	5
壹、計畫緣起與目的-----	6
貳、前人研究與文化解碼-----	7
參、研究方法-----	26
肆、研究步驟-----	27
伍、田野紀實-----	29
陸、研究結果-----	52
柒、施紋與受紋展演-----	61
捌、結論-----	71
玖、影像紀實-----	72
參考文獻-----	78

摘要

泰雅文化，它是寓「宗教」於「人文」之天人合一文化，講求人與人之間的共享與共有，並與自然、超自然和諧共存。

「Patas(紋面)」是泰雅族非常重要的文化之一，住在不同流域不同族群的紋面耆老對於紋面都有共同的記憶，它是族群辨識的符號，榮耀的象徵和泰雅人的宇宙觀，此外它又是泰雅族認同和歸屬感的核心價值。泰雅人在此圖紋之下，人與人之間以及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情感也隨之激盪、凝聚。

本文資料來自十三位紋面耆老、二位中年紋面者以及二十位頭目、重要耆老等直接訪談¹，透過這些第一手田野資料，鋪陳紋面文化重要三點：一、說明「Patas(紋面)」文化如何在泰雅人面前敘說、展演；二、紋面染劑染料在大自然界生命的意義；三、紋面儀式中，靈界 utux 如何親自參與封印。

一般對泰雅族「Patas(紋面)」文化的研究，大都從「人」的平面角度去探討，本文企圖從「人與社會」、「自然界」與「超自然界」三度面向的立體視野提供對「他者文化」文本的分析，讀者或文化研究者可以在此向度之下試著去審視、評論、讀出紋面文化背後的文本符碼。

本文最後以「然」與「所以然」、「3D 向度文化研究」以及「utux 把泰雅人的 Patas 收回去」等反思為本文的結尾。

關鍵詞：Patas、utux、gaga、ppatas(紋面師)、²儀式

¹ 所有的訪談，都是用泰雅語進行，並以錄音錄影保存之。

² patas、utux、gaga、ppatas 這些單字都是泰雅語。Patas 為紋面，utux 一般指祖靈、神靈與鬼魂，gaga 是文化、制度、規範、生存方式原則等的總稱。Ppatas 是泰雅族的紋面師。

abstract

Tayal culture consigns religion to be a part of human cultural activities in combining man and nature. Emphasis is placed on sharing with one's fellows, and living peacefully in harmony with nature and the super-natural.

Patas, or facial tattooing, is a vital element of Tayal culture. Tattooed elders living in different areas and different groups all have a common recognition, that the facial tattoos are an emblem signifying tribal affiliation, a glorious symbol that denotes the Tayal view of the universe. The Patas also embodies core values of tribal identity and belonging. Under this symbol, interpersonal and intrasocial feelings are invigorated and solidified.

The data in this paper come from direct interviews with thirteen tattooed elders, two middle aged Tayal with tattoos, and twelve chiefs and important elders.³ From these first-hand data, three important facets of Patas culture were delineated. First, explaining how the Patas culture is narrated and extrapolated to other Tayal. Second, the meaning of the tattooing inks or dyes in nature and life. Third, during the tattooing process, how the ancestral spirits (*utux*) directly participate in and confirm the ritual.

Most relevant research examines the Tayal Patas, or facial tattoo, horizontally from the human aspect. This paper attempts to provide "others" with a three-dimensional view, incorporating social interactions, nature, and the supernatural perspectives. The general reader and ethnographer alike may examine, appraise, and evaluate the cultural symbolism behind the tattoos from this angle.

In conclusion, this paper brings up issues concerning facts, causes, 3D cultural research, and the concept that "the *utux* (ancestral spirits) took back the Tayal Patas."

Key words: Tayal, patas, utux, gaga, ppatas⁴ 、 ritual

³ All interviews were conducted in the Tayal language, and audio-visual recordings were made for future reference.

⁴ Tayal, Patas, utux, gaga, and ppatas are all Tayal words. Tayal means both the tribe

前言

泰雅文化，它是寓「宗教」於「人文」天人合一的文化，講求人與人之間的共享共有，並力求和自然、超自然和諧共存。外在的文化現象，均源自於泰雅人內在的文化因素-「utux⁵信仰」，由此再透過泰雅人外在的人文，逐一將它呈現出來，此即幾千百年來發展承襲而來的泰雅文化；它是「精神」與「物質」並重，「人間」與「靈界」和諧而相連繫的獨特文化。由此可以略窺，沐浴在如此虔誠敬奉 lutux 信仰，彼此共享共有的社會，並與大地共依存環境中之子民，必能培養出心靈含蓄、生命豐富又溫馨的文化。在不同民族不同流域的紋面耆老對於紋面都有共同的記憶，一致認為它是傳統社會生活中族人及部落非常重要的文化，它是族群辨識符號，榮耀的象徵和宇宙觀，此外它又是紋面民族認同和歸屬感的核心價值。族人在此圖騰之下，人與人之間以及個人與社會之間的情感也隨之激盪、凝聚。

「紋面」，它是泰雅族非常重要的文化之一，它不僅僅是文化面相與民族代表的標誌，它也是泰雅人的人生觀、價值觀與宇宙觀的縮影。台灣紋面民族包括台灣中部南投縣仁愛鄉境內賽德克族、東部花蓮縣秀林鄉萬榮鄉卓溪鄉境內太魯閣族以及磐踞南投縣北港溪以北整個中央山脈北段、雪山山脈之泰雅族和賽夏族等，這四個民族均有紋面的風俗。前面三個民族紋面的歷史最為悠久也最廣泛；賽夏族，其祖先都居住在西部平原和山脈之間淺山地區，他們本來沒有紋面的習俗，因常被強鄰泰雅族人錯認而被獵首，為求自保，於是學了泰雅族的紋面模樣，請泰雅族的紋面師施術幫忙紋面，從此才有紋面習俗。日本政府推行皇民化政策，公元一九一四（日大正三年·民國三年），頒佈各項禁令，全面廢除紋面習俗，紋面的習俗至此就停止。今天我們尚可看到的紋面耆老，年齡大都在九十歲上下，已是國寶級的珍貴稀有人物。

and the individual persons. Patas means facial tattoos. Gaga is a complex word referring to culture, social order, discipline, and lifestyle principles. Ppatas is the person who administers the facial tattoo.

⁵ Utux，在紋面民族中，其稱呼多種，包括：utux、lyutux、rutux 與 alyutux 等，本文以 utux 代表之。

依目前所掌握之現況，全國紋面者已不到 20 位，其中九十歲上下紋面國寶級者，泰雅族僅剩 8 名(包括新竹縣尖石鄉 1 名，苗栗縣泰安鄉 7 名)，太魯閣族僅餘花蓮縣 4 名；此外，另有青壯年紋面者泰雅族復興鄉 2 名(夫婦)，太魯閣族花蓮縣秀林鄉 2 名等，以上是筆者目前所瞭解的資訊。民國八〇年，苗栗縣泰安鄉境內尚有五十幾位紋面耆老，事隔十八年，紋面耆老年紀老邁，一一相繼離世，九八年的今天，泰安鄉內僅剩 7 名。紋面耆老凋零，紋面民族之紋面文化也將隨之消失，台灣本島美麗彩虹(hongu-utux)文化也將永遠塵封在歷史記憶之中。

本文之田野資料，係來自 2005 起從事紋面民族誌田野調查時彙整而來。主要田野地區為苗栗縣泰安鄉境內 10 位紋面耆老，20 位部落頭目、副頭目以及重要文化耆老等，互相討論有關泰雅族的紋面文化；2009 上半年，筆者也專訪東部太魯閣族三位高齡紋面耆老和二位青壯年紋面者，跨族訪談紋面的文化。綜合各方面資料撰寫本文。筆者僅以泰雅族紋面文化之研究呈現在本文發表 內文中。

壹、研究緣起與目的

雪霸園區相鄰的原住民部落，因其地理位置及民眾生活均與雪霸息息相關，因此與部落共同保存原住民的傳統文化，向為雪霸工作的重點。依本計畫目前執行所掌握之現況，全國泰雅族含賽德克族紋面耆老已不到 20 位，其中雪霸國家公園區域週邊的苗栗縣泰安鄉泰雅族紋面國寶僅剩 7 名，新竹縣五峰鄉 1 名，花蓮縣秀林鄉 4 名；另有年青文面者復興鄉 2 名(夫婦)，花蓮縣秀林鄉 2 名，萬榮鄉 1 名。紋面耆老因年紀老邁，一一相繼離開。雪霸國家公園擬在耆老凋零前，將泰雅紋面及其相關之傳統文化做一紀錄及出版，並將調查成果，做為泰雅文化傳承及未來部落與國家公園推動環境解說工作之依據。

本計畫乃延續去年計畫案之建議，緣於泰雅紋面耆老即將走入歷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繼續編列預算，延續調查及成果之應用規劃：

一、98 年增加新竹縣五峰鄉 1 名、尖石鄉 1 名、花蓮縣秀林鄉 2

名；另年青文面者復興鄉 2 名(夫婦)、花蓮縣秀林鄉 2 名、紋面師 1 名及各地區重要耆老報導人對紋面文化之相關資料調查、平面影像與有聲影像紀錄。

二、99 年整理出版 97~98 年有關紋面文化及重要耆老報導人之相關資料紀錄，完成泰雅紋面耆老生命史紀錄，作為部落傳統文化傳承及未來國家公園環境教育之重要資料。

三、99 年紀錄片剪輯出版紋面耆老之有聲影像，作為未來泰雅族人歷史文化教材之參考史料。

四、99 年辦理有關紋面文化研討會、紋面文化出版品新書發表、紀錄片放映等系列活動，作為落實建立鄰近地區泰雅族人夥伴關係及族群歷史文化之推廣與保存。

貳、前人研究與文化解碼

一、人類學論述

文身(tattooing)，一社會群體(例如世系群或氏族)與某種鳥類、植物或自然現象的象徵關聯。古典的形態是一個社會群體成員對自然物種的成員有某些特別的宗教關係。文身在人類學上是指在人體皮膚上留下永久性的花紋，用來美化身體。這種風俗流行極廣，分佈世界各地，其中以波里尼西亞(polynesia)最為特出。以波里尼西亞為例，社會地位愈高的人，文身的範圍也愈大，兼及身、首，乃至四肢。文身的方法一般以針刺皮膚，再擦上如鍋煙之類不易消失的顏色。但黑人因為沒有白色的顏料可用，他們在文身時往往代之以割裂肌膚，在傷口擦以刺激劑，使割裂處長出一連串的小突起，使形成各種不同的花紋(謝劍 1989)。D.E.Durkeim 在其《宗教生活的初期形式》一書中，認為最原始、最簡單的宗教存在於最簡單形式的社會中。在他看來，圖騰就是宗教的最初形式，它不是虛幻的現象，不是初民社會頭腦中憑空思維出來的東西，而是某種無名的和無個性的神聖力量，這種力量本質上就是統治人類的社會力量。D.E.Durkeim 認為圖騰概念基本上代表著社會群體之集體生活，並且以之作為一種整合的力量。他指出圖騰不僅界說為氏族或族群之宗教，它更是一個複雜的宗教體系，使部落的運作有如一個整體(D.E.Durkeim 1915)。初民社會的集團社

群，同一圖騰集團的成員，概可視為一完整的群體，它們以圖騰為共同信仰。身體裝飾、日常用具、住所墓地的裝飾，也採取同一的樣式，表現同一的圖騰信仰。男女達到規定的年齡，舉行圖騰入社儀式。又同一圖騰集團內的男女禁止結婚，為絕對的行外婚制。

文身、刺青是很多異民族的習俗，台灣原住民族，像排灣族或魯凱族的頭目，會在胸部或手腕的部位刺青。但這些刺青的部族當中，最具代表性的，莫過於泰雅族人（宮本延人 1992）。紋面文化是泰雅族特殊優美文化，世上少有民族將圖騰紋在臉上，它的意義、功能與象徵意涵，與一般藝術性文身實不相同，泰雅族的紋面不叫「黥」面，而是「文/紋」面。紋面圖紋可分辨家族譜系，臉上的圖紋也是方便將來在彩虹橋上與親人祖先相認。根據泰雅族傳說，人過世以後，靈魂都會走過一道彩虹橋，泰雅族的祖靈會在橋的彼端迎接子孫到祖靈世界，而紋面，正是祖先留給後世子孫一項認祖歸宗的應允和約定（鈴木實 1932；佐山融吉 1985a[1917]）。

泰雅人族性保守，對於婚前性行為異常忌諱，年輕男女只要是在婚前發生關係，便會觸怒祖靈。因此在進行紋面之前，紋面師一定會一再的詢問是否有過不道德的行為，如果有的話，就必須做特殊的儀式來替紋面者除厄運。紋面後，若是發高燒，或是紋面的文樣變醜，一般會歸咎於違犯禁忌。紋面必須在結婚之前施行，如尚未紋面而先與人發生關係，則沒有人肯為之紋面，或需付出數倍的代價，才有人肯為之施行（李亦園等 1964；佐山融吉 1985a[1917]）。

二、前人學者對泰雅族紋面的研究

紋面是很多異民族的習俗，台灣的原住民族，像排灣族或魯凱族的頭目，會在胸部或手腕的部位刺青，某些地方的賽夏族人，也會在臉上刺青。但這些刺青的部族當中，最具代表性的，莫過於泰雅族人了（宮本延人 1992）。紋面文化是泰雅族特殊優美文化，世上少有民族將圖騰紋在臉上，或許有那就是把偷、作奸犯行者，黥在臉上以示懲罰，但是泰雅族的文面文化，它的意義、功能與象徵意涵，與此實不相同，因此泰雅族的紋面文化不宜叫「黥」面，應該稱為「文」面，

以消除外人對此刻板印象而衍生出的文化偏見。

1、紋面意義與功能

在泰雅族的習俗，文面代表成年及其成就的標記，沒有紋面的人將無法得到族人的尊敬及認同，更無法論及婚嫁(古野清人 1963；林為道、尤瑪·達陸 2005；孫大川 2002)。

另外紋面的另一個重大意義就是以其圖紋分辨家族譜系，以方便將來在彩虹橋上與親人相認。根據泰雅族傳說，人過世以後，靈魂都會走過一道彩虹橋，泰雅族的祖靈們會在橋的彼端迎接子孫到祖靈世界，而紋面，正是祖先留給後世子孫一項認祖歸宗的應允和約定(鈴木質 1932；佐山融吉 1985a[1917])。紋面還有辟邪、美觀的作用，經過完整文面的泰雅男女生，會受到族人的認可、敬重，死後則可順利通過“彩虹橋”，到達祖靈承諾的安息之鄉。文面是泰雅人與祖靈團聚的「通關」護照。不同的紋面形式也足以做為本族內不同亞族、系統、群體乃至於部落之間的識別。

2、紋面資格

在泰雅族傳統社會，個人也必須在適婚年齡時期，達到族人所規範的標準以證明自己可以有資格紋面，其中男子須要經過出草獵首的洗禮，證明有能力捍衛家園，也要能狩獵，以養家活口；女子則要熟稔織布技巧以及能夠主理家庭事物等，這些都是代表著榮耀與成長的記號。完成紋面者，方可論及婚嫁，當然未曾紋面者，就很難找到理想的配偶了(多奧·尤給海，阿棟·尤帕斯 1991；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1972；鈴木質1932)。

3、紋面形式

男子一向紋在上額和下巴；女子則是上額及兩頰。泰雅族人的紋面形式，男性是紋於前額的額紋與紋於唇下的頤紋，而女性則是紋於前額的額紋和紋於兩頰的頰紋(小島由道 1996[1915])。

4、紋面象徵

文面的象徵，它是一種責任，一旦文面就不能違背祖靈的遺訓，部落長老就會給予紋面的祝福，認同他具備了真正泰雅人的資格。紋面，更是一種尊榮，能力勇武的象徵，成熟的記號。它是「榮耀與責任」的象徵。紋面象徵男子在戰場上或狩獵時之英勇表現才能，女子紋面象徵具有靈巧的織布手藝，以及女人出嫁後代表貞節忠烈。族中出草獵頭多次成功的男子及織布技術超群的女子，有特權在胸、手、足、額文上特定的花紋，為榮耀的表徵（佐山融吉 1985a[1917]；鈴木質 1932；何廷瑞 1956）。

5、紋面宇宙觀

泰雅人紋面也關係到傳統的宇宙觀，就像Hamblys在他的〈The History of Tattooing and Its Significance〉中提到的：「許多的原住民族像是波里尼西亞人對於文身在信仰上的觀念，呈現出原住民族的一種邏輯，……有足夠的證據顯示也不難聯想，形成如此合理的通徹系統：認為身體紋飾是牽涉到永生及死後靈魂的艱難旅程……」（Hambly 1925）。泰雅人在傳統的紋面圖騰上也有類似的觀念，它牽涉「死後世界」的觀念。傳統的泰雅人大多認為，人死了之後要回到祖靈的懷抱，有紋面的人就可以通過「Hongu-utux(彩虹橋)」輕易到達祖靈的故鄉utuxan。反之，沒有紋面的人就必須走橋的下面，要花費更多時間而且艱難重重。對泰雅人而言，紋面不但是生命中的重要歷程，也是和祖靈的約定（古野清人 1963；林為道、尤瑪·達陸 2005；孫大川 2002）。

6、紋面禁忌

泰雅人們非常保守，對於婚前性行為異常忌諱，只要是年輕男女在婚前發生關係，便會觸怒祖靈。進行紋面之前，紋面師一定會一再的詢問是否有過不道德的行為，如果有的話，必須做特殊的儀式來替紋面者除厄運。紋面後，若是發高燒，或是紋面的文樣變醜，一般會歸咎於違犯禁忌。紋面必須在結婚之前施行，如尚未紋面而先與人發生關係，則沒有人肯為之紋面，或需付出數倍的代價，才有人肯為之施

行(李亦園等 1964；佐山融吉 1985a[1917])。

7、紋面消失原因

泰雅族獵頭習俗與紋面息息相關，日本在 1895 年殖民台灣後，鑑於台灣原住民居住的山地地區林產資源豐富，但因原住民族持續反抗而無法利用，日本殖民者在二十世紀初期，決定進行全面的理蕃計畫，透過武力征討屈服原住民。1913 年，日本殖民政府明文禁止泰雅族人紋面，正式滅絕了這項歷史悠久的原住民紋面文化(戚嘉林：1920)。

三、賽夏族談紋面

賽夏族也有身體毀飾的風俗，(1)紋面：在臉部或胸部刺青，(2)缺齒：拔掉上顎的門牙二顆或四顆，(3)穿耳等。除了紋面是模倣'tayal 族的風俗之外，其餘都是賽夏族自古以來就有的風俗。這些毀飾的方法和款式大體上和'tayal 族相同。紋面，在本族和'tayal 族同樣稱為 patas，而紋面的部位稱為 pinataSan。本族的男子紋面在前額、下顎及胸部，女子則只在前額施刺而已。前額及下顎的紋面，男女同樣皆是已達到成年的表徵，胸部的紋面則是勇者的標幟。

本族紋面並非自遠古就有，據他們所說，在祖先的時代完全不紋面，然而和'tayal 族接觸後，屢次被誤認為漢人而成爲馘首之目標，所以兩族協議後，本族也和'tayal 族一樣在臉部紋面，且一直流傳到今日。

如前所述，紋面是從'tayal 族傳來的，因此其款式也與'tayal 族相同，但不同的是，婦女只刺在前額上，面頰並不紋面。'tayal 族的男女也只有「klapai」番在胸部紋面，其他則只刺在前額和下顎，而不刺在胸部，但是本族因與'tayal 族中的「klapai」番接近，所以倣效其風俗，也在胸前紋面。

紋面所須之資格：

1. 臉部的紋面

已如所述，紋面是男女已達到成年的表徵，因此婦女不需任何條件，到了妙齡時都可以施刺。然而男子除非馘得敵首，否則不得施刺，這大概如'tayal 族一般，出自獎勵勇武之意。如果男子無此資格，卻又私自紋面，據說除了要對頭人提出罰財外，且在馘得敵人首級之前，還會被視為懦弱，受社眾鄙視。

2. 胸部之刺青

除非得到二個以上的敵人首級，否則不得在胸部刺青，但是頭人不受此限。

紋面的款式：

前額的刺青稱為'inora'isan，下顎的稱為'inongo'an，胸部的稱為'inokara:an。款式大致和'tayal 族的「klapai」群相同。

紋面的方法：

本族因為沒人懂得紋面之術，所以想要紋面的人就到'tayal 族的部落去紋面，或從'tayal 族招請紋面師到本社來。是故施術之方法和'tayal 完全相同。據說對施術者的報酬，男子前額和顎部兩部分要斧頭或刀一把（價錢約五十錢乃至一圓），胸部每次要刀或斧頭一把再加一把手鏃（價錢約三十錢）。女子只刺在額上，所以手鏃一把即可。

本族於男女刺青之後，有數日內招待頭人、親戚及施術者等開宴的風俗。此時，受術者的父親按例站起來唱 mwa:i' 'isani' 'inmana'a ray taw'an, mwa:i' papataS kayzaeh ma'alo' a tomal, 'inmana'a korkoring kayzaeh ila ma'alo' a tomal (各位來到我家，看到非常美麗的刺青。我的孩子變成非常可愛)，而來客則大家一起答說：「是的，刺得非常好」。(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編譯 1996[1915])

賽夏族是台灣原住民人口較稀少，勢力也是較弱小的一族，經常

遭到外來的侵略，賽夏族與泰雅族接壤地區的族人，其文化深受泰雅文化的影響，紋面風格即是其中之一。有些學者謂賽夏族紋面藝術是源自於泰雅族，可能與刺青使用的工具與泰雅族的種類形式非常近，所以有可能係學自泰雅族。傳說賽夏族古時候，臉頰上的刺紋，是因恐遭異族殺害，而學自泰雅族風俗的肉體裝飾，以求混目保命的不得已措施，目的是防範泰雅族人錯獵人頭。有關賽夏族人紋面的傳說日本人佐山融吉、大西吉壽著『生番傳說集』（大正十二年）載：我們的祖先，古時未曾刺紋，是看到泰雅族的紋面太美、太壯了所以才仿效他。民國四十九年，何廷瑞著（台灣土著諸族紋身習俗之研究）【考古人類學刊】一載：賽夏族祖先原無紋面之習俗，但因經常被強鄰泰雅族誤認為平地人而獵頭，於是兩族協調採用紋面為族徽，以後才免災害，此習俗因此流傳。本族無施用者，均向鄰族泰雅族聘請，因此所用之工具顏料或技術與泰雅族相同。（資料取自苗栗縣南庄社教站）

據賽夏族的說法-賽夏族耆老朱鳳生口述：

紋面是賽夏族與泰雅族兩族區別敵我的傳統，賽夏族祖先本無紋面之俗，因為強鄰泰雅族，常經我們的地方去出草，經常被誤殺，泰雅族勸我們不如學他們刺面，以相識別，我們絕不相殺。

「紋面」是圖騰的標誌，泰雅族肯讓賽夏族仿他們刺面，是賽夏族和泰雅族有通婚聯婚的關係：朱鳳生說：本族早於滿清中葉即與前山的泰雅人賣八來社、十八兒社、西熬社、白蘭社即有子女聯婚。因為本族嚴守氏族外婚制的法則，及同姓與同族氏間是禁婚的，本族居住之地，多與前山泰雅族接近，禁婚之例尤嚴，本族之族民漸少，故常與鄰盡的泰雅族女子通婚，例如：生於清同治五年趙民政（達陸·吾茂）的妻子，為十八兒社頭目巴隘拍蘇的妹妹，在北埔事件中舅舅為了挽救妹夫，以大義滅親的好心，主動把外人遺孤的乾兒子，推送來替代達陸·吾茂到北埔自首送命。朱鳳生的祖父生於光緒年間，即娶十八兒社頭目姪女為妻，麥巴來社的姥姥也在家慶年間，就嫁給本族的趙家當媳婦，白蘭社民國初年，好多白蘭社女子願嫁給本族與前山泰族青年。紋面是一種社團標誌，也是賽夏族青年男女的成年標

誌，增加美麗和英俊的裝飾，以吸引異性。但由賽夏女子不刺頰紋，男子則刺胸紋和胸紋相關規則發展之細膩來看，紋面可能並不是爲了模糊族群辨識焦點，而是特有的文化行爲，反而突顯出群體的特性。紋面賽夏語爲 Pinatasang，指花紋之意，施行紋面述稱爲 Patas，賽夏人男、女普遍施行紋面，有謂男子在十三至十四歲之間紋面，女子在成年第一次經期後。賽夏族流行的紋面，依顯現的部位不同，分爲三種：

（一）額紋

男女皆用額紋 Enolasanu，刺於前額中央部位，長約七、八公分寬約一公分。

（二）頤紋

頤紋賽夏人稱 Enogowanu，刺於下額中央部位，女性僅前額黥一直線，不似泰雅族兼刺雙頰，男性則黥上額及人中下巴，頤紋僅限男子。

（三）胸紋

賽夏族男子胸前刺紋稱爲 Enokalanu，非常特殊，賽夏男子獵過兩個首級者，才有資格紋之，在胸前左乳下肋骨處紋一道紋，獵過第三個首級者，再在右乳下肋骨處紋一道，左右對稱，往後如再有斬獲，依次再加紋，以表彰期勇武。早期規定刺紋爲十二條，刺紋的條件，據大隘社擁有六條胸紋的著名頭目 Taroa umau 在 1910 年接受（成田武司）訪問時提到：「胸紋是戰績表彰（最重要的是首級），有的場合須由頭目及長老協議後，公開許諾給有戰功者，一次加一線，最多的例子爲三對橫線，再加三對縱線共十二條，我得到公認的戰勳首級爲十五個，但僅僅刺六線，我知道要加一線不是容易的事」。賽夏族人於日治時，十大正三年（西元一九一四年），日人以刺紋與獵首有關，逐禁止之。當時還沒收刺紋工具，違者處以居留、服勞役、罰金，甚至整個部落

被處罰，更有甚者，當時有些刺紋者接受除去紋痕手術。(資料來源：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



賽夏族人分佈以苗栗縣南庄鄉最多，主要在東河、蓬萊、南江三村。其次為新竹縣五峰鄉，新竹縣竹東鎮亦有賽夏族人。賽夏深受泰雅族影響，也有紋面習俗，是父系社會。

賽夏族人對於祭典的分工非常清楚。如祈雨祭由潘姓主持。祈晴祭由夏與蟹姓主持。鎮風祭由風姓長老主持。敵首祭由豆姓長老主持。這些規範，來自族裡的神話傳說與歷史經驗。對於有獵過二個人頭的男子則在胸前左乳下肋骨處刺第一道紋，獵過三個首級者，再右乳肋骨下刺一道紋，往後如有斬獲依次再加刺紋。因此，從日據時代留下的老照片中，總頭目趙明政的胸前左右乳下各有三道刺紋，我們可以推斷，趙頭目當時已獵過七個首級。賽夏族也有紋面的習俗，男子於成年時，在上額及下顎各刺一列紋飾。女子則僅刺在上額。不似泰雅族在雙頰刺上寬邊的 V 形紋飾。

賽夏也有紋面及紋身習俗，分為額紋、頤紋及胸紋。

1. 額紋：

稱為 pintasan，有花紋的意思，男女皆紋。形式為以橫線條構成的條紋，數目一律為單條，不過形式分為有間隔者與無間隔者、有修邊者與無修邊者，大小與泰雅族的中等型相同，不過南庄鄉蓬萊村 Garawan 社的男女的額紋分為三小段。

2. 頤紋：

數目、形狀與額紋相同，而長度則為額紋的二分之一長，女子不紋。

3. 胸紋：

在兩乳峰間左右各刺三道對襯的橫條紋，形式與澤敖列群類

似，有獵首功績的男子才紋。不過，據楊希枚先生的調查，蓬萊村南賽夏群獅里興社的花紋為左右各三道，每道以磚牆形，最上道之上有帶縱條線的圓圈紋。據說賽夏族的祖先本來沒有紋身的習俗，但是因為常被泰雅族誤認為平地人而被獵頭，於是兩族商量，以紋面為標誌。不過這個說法，何廷瑞（1960：16）表示不同意，因為賽夏族的女人無頰紋，且泰雅和賽夏很少和平相處，所以紋面不太可能是兩族商量下的結果，且賽夏族的胸紋只在澤敖列群中存在，並非所有泰雅族的普同現象，又引《熟番調查報告書》的資料，說後龍一帶的道卡斯族有刺額紋的風俗，提出賽夏族的紋身習俗是由道卡斯族傳入，而非泰雅族。

另一方面，森丑之助（1996）在《台灣蕃族誌》中也提到北群賽夏族的男子胸部有數條橫線刺墨，是大湖溪及汶水溪方面常見的紋身形式，是馘首的紀念，此風俗亦存在於往昔台中及新竹平地方面的平埔蕃中，因此，賽夏族紋面是否受泰雅族的影響，恐怕難有定論，若我們再回想上一節提到的由後龍逃往獅潭山上，臉上有刺紋的「Habuan」族，或許可以推論，當初在新竹、苗栗內山一帶的社群，其紋面習俗及形式可能依地域、社群不同而有差異，甚至有可能是「泰雅族」和「賽夏族」社群間結為攻守同盟的遺跡，後來紋面的形式成為「賽夏族」氏族的標誌。

在台灣原住民族群中，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與賽夏族，是少數有紋面傳統的民族，尤其是泰雅族紋面的習俗已流傳 3、4 千年。對泰雅族人來說，紋面是美麗與成熟的展現，只有通過紋面痛苦考驗的男女，才能組織家庭、承擔家業。沒有紋面，不但無法婚嫁，還會被社群隔絕，孤獨一生，死後也無法跟祖靈相見。由於紋面在一般人的眼中顯得非常特別突兀，台灣各時期的政權者對於紋面族群的歧視及迫害都未曾間斷過。

四、太魯閣族談紋面

太魯閣族人到了 14、15 歲就要接受紋面的儀式，大部分的男女在前額及下巴中央，刺一條或數條縱紋，女子還要在兩頰紋面，從耳根到嘴部四周，刺上大片的平行斜紋。而紋面的報酬是要付給紋面師適宜的財物作為謝禮。

紋面的道具是一支帶針的木耙、敲打用的木槌、刮血的木勺及染色用的布條，紋面的顏料是木炭泡水而成的染液，紋面時將沾滿染液的布條覆蓋在紋面的部分，用來突顯條紋的顏色，紋面的過程需要一天的時間才能完成，據說非常疼痛，尤其年輕少女經常忍痛呻吟，而且紋面後因為腫脹，需要臥床休養一周，這期間只能吃稀飯類的清淡食物。



紋面對於太魯閣族男子，代表具備勇士與英雄的精神，女子紋面代表擅織及美德，紋面尤其是女子論及婚嫁的必備條件。紋面圖案會因紋面師的觀念及技術有所差異，因此各部落的紋面就出現不相同的紋路。太魯閣族紋面的傳統習俗代表族群認同、成年、成就及美觀，也是通過祖靈橋必備的「通行證」，因此紋面習俗可說是太魯閣族特有的傳統文化。(資料取太魯閣國家公園)

太魯閣族以紋面及精湛的織布技術聞名，除了女子織布技術之外，男子的編籃及籐帽的編製最為有名。另外，男女追求情愛的口簧琴舞也使口簧琴的製作盛行。

紋面過去是太魯閣族人身體重要的裝飾，紋面過程相當痛苦，也代表通過考驗，有「成年禮」的含意。若是沒有紋面，幾乎無法結婚，也會飽受排斥。早期紋面由於受到日本統治者武力壓迫、基督教的影響，以及來自漢人社會的種種壓力影響下，目前已無繼續紋面，而這些曾經紋面的老人也相繼過世，目前所剩不多，本縣國寶籍紋面老人

僅存幾個人，而紋面習俗的神秘面紗就有如即將消逝的彩霞一般，極待補捉。(資料取自取自原民會)

(一) 太魯閣族紋面文化

- 一、年齡：男子為 16-20 歲，紋面理由，表示成年及獵過敵人的頭。女子為 16-20 歲，紋面理由，表示成年及漂亮。
- 二、時間：秋冬。
- 三、地點：在家裡或在倉庫下。
- 四、材料：以松樹當薪柴燒，然後把黃銅鍋放在火堆上燒，燒到鍋底有黑灰，再取灰放近竹筒內。用竹篋擦血。用木頭當鎚子。木製紋面用的工具上，釘上 7-10 根併排的金屬針。地上鋪茅草蓆，用藤編的籠子當抬子，紋面時一人得扶被紋面者的頭。有經過允許，隨便替人紋面，就得賠償專門負責的人幾倍。紋面者大都是婦女。
- 五、痊癒時間：約四個月才消腫，初期的十天，要不斷的用羽毛沾清水擦臉，是爲了不被紋面的部位發炎及萎縮。被紋面者的周圍都要放嫩葉。
- 六、工資：男子準備兩把小米、一件麻線製的衣服、手鐲，讓紋面者任選一種。女子準備：兩件首領穿的衣服、黃銅鍋一個、小豬一隻、5-6 塊錢，讓紋面者任選一種。(資料取自：台灣原住民族介紹)

(二) 紋飾圖騰 能力榮耀的表徵

總數約八萬多人的泰雅族 (Tayal)，二萬餘人太魯閣族、九千餘人賽德克族，分布範圍則是各原住民族中最廣的，包括北部台北縣烏來鄉、新竹縣五峰鄉與尖石鄉、桃園縣復興鄉，中部南投仁愛鄉與台中和平鄉，以及東部宜蘭縣南澳鄉與大同鄉、花蓮縣的秀林鄉、萬榮鄉與卓溪鄉，其範圍主要在中央山脈與雪山山脈一帶。早年，此三族人必須在險惡的高山環境中求生存，各個部落之間又相互征戰，而成功打敗敵人、獵取敵人的首級，就被視爲成年男子的必要條件，也才

能享有在唇下刺青的榮耀，表示自己已經成熟、可以娶妻成家。事實上，關於紋面刺青的意義廣泛，除了美觀之外，一個重要的功用就是表彰個人能力，以男性而言就是馘首（獵取人頭），而女性的必要能力便是織布，只有具備了一定的編織能力，才能進行刺青。另外，紋面也是族群的識別，只要看到紋面，幾乎就可以確定是此三族人，而同樣是有紋面習俗，又分為不同的系統、部落，在各個族群、部落征戰頻繁的年代，只要看到對方紋面的形式，就能分辨出對方是敵是友。族人相信，已成年卻不紋面，是不吉利的象徵，會使得部落有人生病甚至死亡；而如果和不紋面的女子結婚，還會無法生育子女。種種不吉的說法，讓紋面不僅是個人私事，更是關乎整個部落的公眾大事，如果不紋面就等於違逆了整個部落、甚至會被驅逐。

不同紋飾圖騰 各具規範意義，紋面的形式，隨著各部族而有細部差。式樣多達數十種，但大致上仍是相同的。紋面依施行的部位，可分額紋、頤紋和頰紋。額紋是刺在額頭的紋飾，大多數是相當簡單的橫紋，只有少數是十字形的紋路。也就是英勇的象徵，它的形式與女子額紋相似，只是長度稍短。頰紋則是女子所特有，從兩頰與雙耳連接處、往嘴唇中央繪出的寬帶紋飾，這種紋面式樣不僅面積最廣，式樣也最為複雜，由3條平行紋為主軸，平行紋中間的兩道空間，則施以網狀交織的紋路，據說這種紋路是仿自織布的圖樣。

除了臉部，泛泰雅族人在身體的其他部位也有刺青，包括胸部、腹部、手部以及腿部，都有不同形式的紋飾圖騰，各有不同的規範。多次成功獵取人首的男子，也就是部落中特別英勇者，還有織布技術優越、甚至發明新的編織式樣的女子，才能夠在胸部、手部等部位刺上特殊的圖式。

(三) 紋面過程 嚴格而繁複

既然紋面擁有如此深遠的意涵，當然不是任何人都可以進行。部落裡有專職的紋面師，這些紋面師都是女性、世襲傳承，而接受紋面

者必須給予紋面師豐厚的謝酬，也正因此，紋面師幾乎都是部落裡受到尊重的人。通常，當家中有子女成長到十幾歲，而且男的已成功馘首、女的擁有織布技術，父母就會開始籌備紋面事宜，首先是進行占卜，決定施行的日期以及欲聘請的紋面師，而到了原定的日期當天，又再進行一次占卜，如果出現不吉的結果，就再延期，而如果當天要接受紋面的女孩正值經期，那麼也要延期。紋面前，紋面師會面報祖靈，祈求一切順利進行，之後再向接受紋面者詢問一連串的問題，大致上就是確認他們已準備好、且未有過男女曖昧等不當的行為，之後才正式開始進行刺青。紋面師先在他們臉上畫出紋飾，左手持排針對準已繪好的紋飾、右手以木槌將排針敲打刺入皮膚，之後再將血液擦淨，而在完成部分紋面時，趁著傷口的血液凝固前，紋面師用炭灰搓揉傷口，使得炭灰深入、讓色彩得以滲透附著。整個紋面的過程，男子因樣式簡單，僅需2-3個小時即可完成，但女子的紋飾複雜，往往需要一整天的時間才能完成，再加上沒有施打麻醉，常常有人受不了疼痛而扭動甚至逃離，往往需要父母以棍棒威嚇或以繩索綑綁，才能順利完成。紋面完成後，女子會被單獨隔離於空屋裡，四周還會掛上幃幕以避免蚊蟲叮咬，而經過了10天至1個月的隔離，女子的傷口復原後，父母就會宴請親友族人，也藉以宣告女兒已完成紋面、可以進行婚配。

(四) 紋面耆老 已成國寶

紋面的習俗，在日據時期面臨了禁絕。由於當時日據政府在深入山區時，總會遭逢原住民的武力抗爭，尤其是擁有馘首傳統的習俗，常常把日本人當成獵取人頭的對象，更是讓日據政府有如芒刺在背、備感威脅。他們認為，紋面是用以顯耀馘首的方式，因此在征討、理蕃過程中，馘首與紋面就成了必須杜絕根除的陋習。

大正二年(1913年)頒布廢止紋面的命令後，各地嚴格禁止紋面，一旦發現便會處以嚴重的刑罰，也就在這樣的背景之下，除了極少數偷偷進行紋面的族人之外，大多的紋面者都是在此之前就已完成，時至今日，當年的紋面者都已年老，現存的人數極為稀少，紋面者更被

視爲代表泛泰雅文化的國寶。(原住民族季刊89)

五、賽德克族談紋面

賽德克族以紋面及精湛的織布技術聞名。紋面的意義除了美觀以外，就女子而言，代表善於織布，一位賽德克族女子，在十三、四歲的時候，就跟著媽媽學習織布的技巧，也開始爲自己準備出嫁時的衣裳，當少女的織藝精進，也就是准許在臉上刺青的時候了，這時也是尋覓如意郎君的好時機，一位不會織布與沒有紋面的女孩子在部落裡是沒有人追的。就男子而言，是獵過首級，能夠勇敢獨當一面，保家衛社稷的標誌，也是成年的象徵。但紋面的風俗在日本人佔領台灣期間被禁止，目前仍保有紋面的賽德克族都是九十幾歲的族人。除了上述的意義以外，美觀、避邪也是紋面的另一個目的，賽德克族人在山上工作，吃完晚飯後，要將炭灰塗於上額、下顎，以避免邪靈之侵，因此據推斷，兩者之間有其淵源。賽德克族人相信，當族人去世，回到祖靈的居所恃，祖先們以臉上的刺青認定自己的子孫，因此，紋面也是死後認祖歸宗的標誌。紅色是賽德克族人的最愛。紅色代表血液，也代表力量。在賽德克族各群的服飾型式或用色上，大致可分爲七個系統，呈現了多彩多姿的風貌。除了女子織布技術之外，男子的編籃及籐帽的編製最爲有名。另外，男女追求情愛的口簧琴舞也使口簧琴的製作盛行。(資料來源-仁愛鄉部落資訊網站)

賽德克族甫從泰雅族分離出來，其文化習俗與泰雅族可說幾乎相似，同樣是居住高山、狩獵火耕、崇尚出草的民族，但是兩族語言幾乎無法溝通。賽德克族分佈在中央山脈分隔的南投、花蓮高山地帶，以中央山脈白石山腰的一棵巨大石柱爲祖先發祥地，在南投仁愛鄉濁水溪上游的祖群，又可以分成「土魯閣 (Toroko)」、「督達 (Daudar)」、「德古搭雅(Derqudaya)」三個社群，後者一度勢力最大，但日據時代因爲發起霧社事件被誅反而人口最少。賽德克族這三個社群在三、四百年前，開始陸續翻越中央山脈移棲東部，因而區分成東、西兩個方言口音發生歧異的亞族，督達群移到中橫天祥北方的陶塞溪

而變成「鬥截 (Dorza)」，土魯閣群移到立霧河流域而變成「德魯固 (Derlugu)」，德古搭雅群移到木瓜河流域而變成「布哩告 (Puliquau)」。

1914年，日軍發動近百年台灣史上規模最大的「太魯閣蕃討伐之役」後，陸續強遷立霧河流域的賽德克族部落，至山下的花蓮秀林、萬榮混居，意外使得德魯固群幾乎躍為東賽德克亞族當中最具優勢性的一支。

(一) 分布

Sdeiq 賽德克族人的居住地範圍較 Tayal 族要狹小多，而且以台灣中部及東部地域為勢力範圍，恰立於北方 Tayal 泰雅族及南方布農族之間。以中央山脈為界線，可以分東、西賽德克族，茲介紹其分佈：
東 Sdeiq 賽德克族：東 Sdeiq 賽德克族散居東部花蓮山區。以花蓮縣的太魯閣溪、立霧溪、木瓜溪等河谷兩岸一帶，建立各族群的集結式部落。目前的行政區為花蓮縣的秀林鄉、萬榮鄉、卓溪鄉。
西 Sdeiq 賽德克族：西 Sdeiq 賽德克族集中分布在南投縣仁愛鄉，以濁水溪上游一帶為腹地並建立七個村十二部落。據說四、五百年以前，賽德克族就已經在濁水溪及其支流建立許多群落；因為部落分散，交通不便，各社群社會封閉，所以形成各部落的文化習俗，並且發展獨特的語言。而由於語言的差異、西賽德克族就分出三種語系，而且以濁水溪及其支流建立許多群落。

(二) 賽德克族特殊習俗-紋面(matas)：

本族與泰雅族(Tayal)的習慣相似，在少年、少女之時，都要接受紋面(matas)，這是部落的 Waya，男子在前額與下顎處刺縱帶紋，有一條或數條，視地位身份而定。女子紋面則在兩頰自根至兩唇中央，有的下唇顎亦紋面。紋面者必須是專業的族人，工具是鉅平的木頭，用似鐵釘之釘器固定在木頭，有三排五列或二排四列，有斜形、十字形。

紋面時間大都選在冬季，天氣寒冷可避免傷口發炎，紋面男子仰臥式，女子則側臥式。紋面長者將木把輕放在臉上，再用小鐵鎚輕打在木把上，而釘針則刺入肌肉裡，當血液流出來，用竹片擦拭血，再

用手抓木炭燒過的灰塗在臉上。普通人大約需五～七日傷口才會消腫，據耆老 Kumu·Labay 姑木·拉拜說：「她看到有些少女臉頰腫得眼睛都眯起來，喊痛數日才稍微好點」。紋面(patas)為何成為族人的 Waya，據說有美容及讓所有的少女都一樣美麗之意。當少女到了結婚的年齡，男子便無法分辨女子容貌是否漂亮。

人的一生中，其生命有幾個階段，從結婚、懷孕、生育、命名、穿耳洞、紋面，成年至死亡，每一個人生的關鍵，都有具特殊的生命禮俗。生命禮儀的過程裡，不能缺少紋面的儀式，這是非常重要的生命過程。

六、紋面的文化解碼⁶

人類學家常運用認知語言學的分析與原則，透過隱喻概念的運用並解釋物質文化圖案與織品紋飾的相關，更進一步詮釋其族群背後的文化及宇宙觀。從文化圖案或圖紋的隱喻表現，這些詮釋的文化體系，反映族群背後的宇宙觀。紋面在泰雅族社會，則被賦予更高的意義，泰雅人的宇宙觀-「從原點到原點」，它一層層剖析隱喻背後所詮釋的文化體系，其意義為-「人的生命從那裡來，將來死亡之後也要回到那裡」的概念，而在來回的生命過程中，泰雅人的「紋面文化」扮演著非常關鑑的鑰匙。人降生到世上，短短不過百年就消逝，泰雅人重回生命的原點時，一定要通過神靈橋-hawngu-utux(彩虹)，此橋審判著泰雅人是否能回到祖靈的故鄉-utuxan/'tuxan，“紋面”這個象徵性彩虹的文化，在泰雅人的一生，佔有極重要的認知意義。

概念性的隱喻是一種象徵符號思考的中心元素，為許多文化的標竿。人的各種文化現象和行為均有象徵意義，無論是在初民社會或現代社會，都有無窮盡的象徵符號行為存在。有神聖的象徵，如宗教圖騰和儀式；有世俗的象徵符號，如國徽、國歌、國旗等世俗禮儀，而象徵符號它可以喚起人們的情感衝動。千百年來泰雅族織物和紋面上的紋飾花樣，也是一種象徵符號的文化密碼，透過泰雅人的行動以及

⁶ 泰雅人紋面文化田野資料是個文本，本文在此試從泰雅人認知之象徵、隱喻等意涵去解碼，分析它在人、自然界與超自然界的意義，並試圖連結到人類學與考古學理論。

蘊結於其間的各种符碼，去解析出隱藏於行動(圖騰、儀式等)背後的象徵意義，藉此瞭解泰雅人社會的特性。

泰雅族織布文飾和紋面上花紋都有其特殊意義，大安部落副頭目 Yumin 說：「這些紋飾圖案都是我們泰雅族的文字符號，都有意義」。patas 圖紋，含有象徵性的實質文化意義，其外顯的實質意義為成年禮的標記、榮耀的象徵、族群的標誌等，深層隱喻包含象徵祖先的 gaga(遺訓)紋在子孫的臉上，象徵祖靈的眼睛紋在臉龐，它象徵族群的認同、歸屬與命運共同體。

有時透過隱喻的概念理論，直接或間接可以瞭解該民族所建構可能性的階序關係。泰雅族是個平等又平權的社會，沒有所謂貴族平民階層的階序社會。透過象徵、隱喻與榮耀的脈絡連結，泰雅人社會地位的高低，乃取決於他(她)們是否為泰雅族真正的男人與女人。紋面是成為真正泰雅人的基本條件，某些泰雅族群，如 klapay 群、skaru 群、Taranan 群等，紋胸⁷則是他們社會最高的榮譽地位。

初民社會透過「實踐理論」詮釋當代社會的的原始法律在部落內不斷循環的建設與使用活動所產生的模式。部落內的規律性社會實踐創造了聚落的社會規範，同時這些習性的行為也具有紀念性並勾連至

⁷根據鹹首文化的文獻得到下列資料，如 Taranan 群 Tampia 社之舊習慣：

- (1) 獵頭一個者可在左手帶一個銅腕飾
- (2) 獵頭二個者可在左右兩手帶銅腕飾
- (3) 獵頭三個者左手臂可帶銅臂飾
- (4) 獵頭四個者在左右手臂均可帶臂飾
- (5) 豬牙臂飾之帶用，除上記之資格以外，須能以自力獵山豬。

紋胸，其社會地位和武功又比上述佩帶特殊衣飾更崇高，泰雅族 s'uls 語系及 sqliq 語系之一部，常以紋胸表示武功。所謂紋胸，即男子之紋胸從胸上刺上一條縱紋，再由武功之高下在兩乳對稱處增加橫條紋。Cyubua(鹿場)群的泰雅人，稱胸部有三道橫紋者稱 pintaqabongan 或 pintagaboan。根據佐山融吉之調查，在 s'uls 語系鹿場群、加拉排群和霞喀群等族群，准獵頭十個以上者在兩乳之間對稱紋胸一條，准獵頭二十個以上者紋胸二條，准獵頭三十個以上者紋胸三條，最高階為紋胸三道橫紋。紋胸，必須在同族群各部落頭目和獵頭戰士開會認可，眾目睽睽見證之下舉行「紋胸」儀式，這是真正的男人 ngarux na tayal 夢寐以求的最高榮譽，每一道胸紋代表著這個人崇高的社會地位和顯赫的武功。

社會記憶的結構中。泰雅族 gag.a 的研究，社會規範如何在家屋中的日常實踐中被學習，在以紋面文化為基礎的泰雅族社會中被證實。

日本政府禁止泰雅人再繼續紋面，所以有些父母請紋面師偷偷利用晚上給孩子紋面，或者到深山偷紋。高齡九十四歲的 Mahung 耆老於前年(2007)逝世，生前與她閒聊泰雅人的 patas 時，她說：「爸爸非常疼我，他爲了實踐泰雅族的 gaga，即泰雅人必需紋面才會被族人與祖靈接受與祝福，於是爸爸偷偷將我帶到深山，在那裡媽媽親自替我舉行簡單降重的紋面儀式，幾個月傷口痊癒了，才下到部落」。Mahung 耆老的爸爸，不顧日本人的反對與懲罰，以行動實踐了他的信仰。因爲在爸爸信仰的認知裡，女兒沒有紋面就不是一個真正的泰雅女人，縱然女兒織藝精湛，將來還是會沒有男人會來提親；女兒沒有紋面，將來就無法通過彩虹，無法回到天上祖靈的故鄉與他們相會合，因此堅決替女兒紋面。今年 90 歲的 Yawi 耆老說：「我大約在十六歲的時候紋面，紋面的意義是'tayal balay(真正的泰雅人)。紋在額頭的和下巴的都稱 liyang。紋面是傳統的風俗，一定要紋面，女孩子不紋面就會送給漢人，紋過面的女孩漂亮。紋面時我十六歲，那個時候我已經能捕獵山豬山羊等大型的動物了」。

泰雅族是個沒有階序的社會，認爲人人都是生而自由平等。個人主義相當鮮明，這種獨特的人觀，源自於泰雅人對權利和義務的實踐。紋面的圖騰並不是隨便就可紋的，一旦紋上去，就必需將紋面背後所肩負的責任義務實踐之。一八九五年甲午戰爭，清國戰敗，將台灣割讓日本。五月日本入據台灣，首任台灣總督樺山資紀抵台。七月起台灣義勇軍攻擊日軍。從這一年起，泰雅族面對外族入侵，全面對日抗戰，二十幾個部族(族群)，從南到北，由東到西，他們在自己的傳統領域和入侵的日本人作殊死戰，大小戰役不下二三百回合，有些是部落性抵禦反擊，也有的是整條流域幾個部族或幾個部落聯合作戰，殲滅來犯敵人。泰雅族裡沒有一個部落在對日抗戰中缺席，每一個泰雅男人奮不顧身浴血戰鬥，他們實踐著 Patas 背後「Tayal balay(真正泰雅人)」的真諦。

參、研究方法

本研究計畫分二部份，其一為「文獻資料蒐集」、「田野調查」，其二為「拍攝錄影」等。透過文獻，整理相關泰雅族及其它各族相關紋面資料；從田野訪談資料及攝影記錄，忠實將國內僅存紋面耆老生命史、生活點滴及所瞭解的歷史文化，一一記錄存留，並研究分析。透過本計畫，進而分析社會變遷過程中原住民社會化、涵化與被同化的現象，提供雪霸國家公園未來人本文化分析之檢索。

(一)、田野工作

工作內容以紋面耆老深入訪談為主。其內容如下：

1、紋面耆老「生命史」

記述紋面耆老一生所經歷悲歡離合歲月，包含：

- (1)、家族族源、遷徙與現況。
- (2)、目前生活狀況觀察紀錄。
- (3)、紀錄紋面耆老個人重要事件及其特殊技能：如古老歌謠、織布藤編、歷史文化或特殊才藝等等。

2、深度訪談內容：

- (1)、耆老紋面經驗分享，含紋面時機與過程。
- (2)、紋面文化與相關禁忌。
- (3)、「紋面」圖騰原始的文化動機及深層意涵。
- (4)、「紋面」對紋面民族的意義、指標、指涉、價值。
- (5)、紋面耆老對於往昔有那些緬懷，對現代社會擔憂什，對未來又企盼與恐懼。

3、訪談其他部落重要耆老：

特別訪談部落頭目、副頭目等重要耆老，以佐證或彌補紋面耆老訪談之內容。

(二)、拍攝錄影

進行部落田野訪談過程，同時進行平面影像及有聲影像紀錄。

肆、研究步驟

進行「泰雅族紋面耆老口述歷史及影像紀錄」研究步驟：

(一)、文獻回顧

第一個月：文獻資料蒐集、整理、彙編。

(二)、田野調查

第二個月：泰雅族地區：

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梅園村。

第三個月：泰雅族地區：

苗栗縣泰安鄉大興村和中興村。

第四個月：泰雅族地區：

(一) 新竹縣五峰鄉 (二) 桃園縣復興

第五個月：賽夏族地區

(一) 苗栗縣南庄鄉 (二) 新竹縣五峰鄉

第六個月：太魯閣族地區

花蓮縣秀林鄉

第七個月：整理上半年工作進度與期中報告

第八個月：賽德克族地區

花蓮縣萬榮鄉

第九個月：訪談資料翻譯工作，田野補強。

花蓮縣卓溪鄉

第十個月：訪談資料翻譯整理，田野補強。

第十一個月：研究計畫資料、影像紀錄總整理。

(三)、期末成果與結案

第十二個月：研究計畫期末成果與結案報告彙整。

「泰雅族紋面耆老口述歷史及影像紀錄」

計畫執行進度甘梯圖

甘 梯 圖											
98 年月次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第 5 月	第 6 月	第 7 月	第 8 月	第 9 月	第 10 月	第 11 月	第 12 月
工作項目											
文獻蒐集、整理	——										
田野調查		——	——	——	——	——	——	——			
資料翻譯、整理									——	——	
工作總彙整										——	
期末成果與結案											——
累計進度 %	0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伍、田野紀實

紋面田野紀實

陳先郎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3/25

受訪人：陳先郎，77 歲，大安部落副頭目

地點：大安部落受訪者住宅

採訪者：Yupas、林為道

受訪人曾在豐原署立醫院住院一段時間，因此身體很虛弱。

Yupas：

謝謝你，讓我有機會再次來採訪你，你是曾經經歷過祈老的時代的長者，唯有你能來教導我們過去部落的歷史與過程。

陳先郎：

(謙卑的回應)我所知道的有限，因為父親在 58 歲時也是蔣公去世時就離世，所以父親以口述簡單的方式告訴我們部落的歷史。(大家簡單聊天，聊天內容：砍伐山木需要先去申請才可砍伐及父親不知得什麼病，如何倒下離開世界)。

Yupas：

大安地名的由來是如何？

陳先郎：

李萬福說：大安是 Nguhuruma，但我沒有聽說過大安是 Nguhuruma。馬必浩他們的人說大安叫 Gegyu，因為大安曾經是 minsgyu(土石流或坍方)的一個地方，大安這地方曾經是 Yabaruma 的地方，因為從雪山坑到大安嶺線頭都是竹林，而這地方是屬於馬必浩人的地，而並非李萬福的地。

Yupas :

爲什麼他們(李家)把我們祖先的地登記在他們的名下嗎？

陳先郎：

這我並不知道了，因爲這是他們祖先的事了。

Yupas :

那地本來是我們張家向馬必浩買下的，我們的家園曾住在他們現在住家的面。

陳先郎：

真正馬必浩與李萬福的財產之界線是在 **Gong-Sicang** 的地方，但馬必浩的地有許多被他們拿走了，原因是他們先住進這地方來的。在祖先遷移到一個新的環境時，只要他們拿二、三個石頭做爲他們的地界，那地就表示屬他們的了。

Yupas :

日本的文獻記載是「先佔權」意思是說，誰先來就是誰先有權利。

陳先郎：

但事實上，我們住在梅園(Tayax)時，那時我們的祖先和詹天喜、李萬福住一在一個地方。但李家的祖先因沒有口德，說我們陳家的祖母是黑巫，雖經過我祖先澄清我祖母不是巫師，只要部落有任何的疾病就會說是陳家祖母所爲的。陳家的祖父就說，即然你們如此說了，如果我的妻子是巫師將來我們的後代都會被動物所害，所以我們只好離開這地方另尋地方。李家的頭目說：好。那時聽說你們張家已經遷移到 **Bgaciy**，以樹皮來搭建住屋。後來李家的頭目看到陳家的人口越來越多並主動要求陳家說：讓我們再次一起生活在同一個地方。陳家的頭目回答說：若你們不再污衊我們陳家的人是巫師，我們可以答應你們的要求。但後來聽說我們陳家又說錯了話說：讓我們學習跟平地人一樣亂倫，讓我們後代繁衍更多人，但是要當心被敵人入侵。

Yengyang 這個東西是當你把門打開時，它就會響起來把人吵醒的東西，就知道有人進來。所以叮嚀年青力壯的青年要注意。正當入夜時 **Yengyang** 發出聲音來，所有的人出去一看，原來是他們的爺爺，要進入到弟妹的房子。可能會造成流血事件，所以才有 **pkpyatu** 這個名詞的原因出來。

因為這事件後來李家的人說：那我們再回到我們以前住的地方 **Tayax**。日本也漸漸的移到山上，日本希望原住民能與日本和好，但當地的原住民不聽話。後來從 **Singaw** 來的老人家對我們說，如果你們沒有地方可以去，可以到我們這裡來，我們許多的食物 **Trakis** 可以吃，經過討論後若有二個兄弟的一個就隨著 **Singaw** 的人去，若是三兄弟者二個隨著 **Singaw** 的人走，留下一個人在原地，之後被日本所照顧。

李家的頭目是李萬福的祖父-**Watan-Ciwas**，當時他們住在梅園部 **Mwasan**，他是一個善於說話有智慧的頭目，要求當地的族人一起來生活。他們住在 **Muwasan**，我們住在 **Tayax**，因日本人照顧的非常好，就告訴 **Mtayax** 的人(**Yaba-Yukih** 和 **Yaba-Syat**)本來要遷移到象鼻去，但 **Baysu-Bawhin** 沒有依從他們，因為他們(李家)沒有口德。以前的老人非常遵守所約定的事，因為若不遵守必會遭天遣，所以 **Baysu-Bawhing** 一族沒有跟李家的人去，最後李家的人從 **mwasan** 移居到大安。

而你們張家的人從 **Bgacyi** 移居到這裡來。是 **Paws** 向馬必浩的頭目請求之後，張家的人才暫居在 **mumu** 那地方(現在是楊輝光的果園)，而馬必浩的人因為不知名的疾病而離開 **mumu**。張家的人因為水的問題造成生活上的困難而離開那地方，而地方原本是馬必浩的人送給你們張家的，不是 **Yaba-Syat** 和 **Yaba-Yukih** 給你們的。我們住在 **Tayax** 時，看到 **Singaw** 來的人住在對面，擔心他們會延伸到我們 **Tayax** 的傳統土地，我們才趕緊也到大安這個地方。

Yupas :

我從日本文獻看到你祖父的名字，是等候日本人作戰的人，後來我又看到你們族人原本住在 Lubun 這個地方，因為有某種因素你們的族人離開了 Lubun 這個地方。

陳先郎：

這都是李萬福所起的因素，把我們分散的。

Yupas :

我以為你們是跟 Bawhing 他們有嫌隙，哦！原來不是。

陳先郎：

有很多的地都被李萬福奪取，如高文傳等人的地。

Yupas :

我曾親口問李萬福說，你們家的下面原本是我們的地，我也出生在這個地方，但為什麼被你們登記成為你們的地呢？我父親說這個地是我們向馬必浩買來的，但他一笑置之，也很輕鬆的回答說：「我用香煙換來的」。我又繼續追問說：「如果是張賢章用香煙跟你們換，他能代表我們所有張家的人說話嗎？其他張家的人會答應嗎？」他仍一笑置之。

Yupas :

我看到文獻記載，當國民政府到台灣，第一、二、三屆的村長，都不是選舉出來的，都是任命或保送去的，剛好那時就是李萬德當村長，那時剛好所有的地都要登記，也是給他們一個機會登記很多的地了。因為我們是移居來的，即然他們登記去了，我們不好意思問了。

陳先郎：

我父親所開墾的地也都被詹家的人登記去了，連我母親的水田都被他們奪去了。

Yupas :

Yukih-Walis 他們又如何呢？

陳先郎：

他們的祖先沒有辦法一起跟其他族人生活在一起。

Yupas :

Nguhu-Ruma 是指的那一個地方呢？它真正的名字又是什麼？

陳先郎：

Nguhu-Ruma 是在我們水田的源頭的嶺線(Uwang-Puy)。它真正的名字是 Gyu。只有他們(李家)頭目說是 Nguhu-Ruma。所以不要忘記這個地方不是他們的，而是馬必浩的地，只有 Uwang-Puy 那地方乃是 Nguhu-Ruma。

陳先郎：

對於婚姻離婚的事，很簡單要離開就離開。

林爲道：

你對離婚後的賠償的看法如何呢？

陳先郎：

現代婚後離婚的事與原住民的文化相衝突，離婚是不好的文化。過去原住民離婚的事是一件非常嚴重的事，甚至於可以到對方的家進行拆毀的動作。對於離婚沒有聽說進行取對方人頭的事，但可以隨意取對方所飼養的動物來宰殺但不可以帶回部落和族人分享。也不可以向對方進行超越的行動，若是超越了對方可以向索討者進行 phaw 的動作。

Yupas :

對於誤殺的賠償是如何進行呢？

陳先郎：

對於誤殺的事件不管是以那一種方式，因為那不是有預謀的事，所以誤殺者必先預備賠禮到對方的家行賠償禮。

Yupas：

有關狩獵的方法禁忌可否述說一二？

陳先郎：

狩獵是跟民生問題有關係，而且去守獵必須帶著狗去，由狗來帶頭。部落以前守獵的規矩是，只要獵到物沒有人可以獨享的，必須是由所有部落的人一起來共享，因為獵區是共有的。因為當你單獨上山或獨享，以後會被部落所遺棄不準你再上山打獵了，破壞共享的前例是由 **Tayaw** 與 **Bawnay** 二個人所為。

林為道：

請問你有聽說過傳說，若打獵打到熊會帶來部落的厄運嗎？

陳先郎：

有聽說過。傳說是如此的，上山打獵打到一隻，是不會有問題，但若是常常打到可能就會出問題了，因為 它可能代表山中所有獵物的王。

林為道：

以現在的課本讀物說，若是遇到熊就假裝死掉它就會放過你，有這樣的事嗎？

陳先郎：

沒有這回事，若是如此行，你就剛好就是熊的食物了。而我們山上早期也曾出現過豹(雲豹)，之後也很少出現過了。

林爲道：

聽說南部的豹比我們中北部的豹多。

陳先郎：

是。南部的豹比我們這裡的多，但我們的熊比南部的熊還要多。

林爲道：

當獵人要上山打獵時，是否有什麼儀式呢？

陳先郎：

有。

林爲道：

我們泰雅族有那麼多的儀式和禁忌，你的看法如何？

陳先郎：

有那麼多的儀式和禁忌，最主要是讓族人合一融合生活在一起。所以爲什麼要有頭目，就是領導我們並要順服他的命令。

林爲道：

以前的泰雅老人都以紋面爲記號讓平地人知道我是原住民，但現今的泰雅族青年都已經失去紋面的文化，我們如何讓平地人知道我是原住民呢？

陳先郎：

現在已經沒有人願意來紋面了，主要因爲很痛而來已經沒有人會幫人紋面了。以前老人紋面時，如果這個女人曾經做錯事，她在紋面時可能會因上天的懲罰讓紋面的過程不會順利，使這女人的臉變形。

林爲道：

你有沒有聽你母親說過，紋面的過程和工具是什麼？

陳先郎：

沒有。(陳妻：有聽說過，好像是用針和鍋底的碳和槌子來紋面。) 而且在紋面的過程中技術非常的好又整齊。

Yupas：

在唱原住民古調時，每一首或每一句的連接是如何接續它。因為我在馬必浩與 Tali-Nawma 頭目對唱時，我用 limuq 來回應對方，卻讓對方說：你不可以用 limuq 回應我。

陳先郎：

因為 limuq 是 Yanay 跟 Yanay 唱歌時的對話。你應該用 Ramun 來回應他 Yaba Tali-Nawma。

Yupas：

那 Bawhi 又是什麼意思呢？

陳先郎：

Bawhi 是晚輩小孩的意思。

Yupas：

謝謝你。我們也是因著雪霸國家公園的要求想知道部落的遷移史是怎麼來的。

陳先郎：

政府有點偏心，如雪見早已分配給我們的族人了，但如今都還沒拿到權狀，甚至於雪見那地方已成了國家公園屬國家的地了。

Yupas：

我記得小時候曾經趕上部落晚上一起拿蜂巢的事，早期的族人是以火燒方式取蜂巢，但現在的人先以米酒置於大臉盆，把燈光照在米酒中，當他們開始燒蜂巢時，蜜蜂就往米酒中直衝。

林爲道：

叔叔不愧你曾經歷跟老一輩的走過，知道的文化很深。

Yupas：

因爲陳先郎的父親是頭目，所以他也不會隨便把部落的歷史和文化說說而已的，因爲這也是傳承文化的一種方式。如果時間可以倒流我真希望能跟他們過一天的日子，這樣才不會引起許多的笑話和誤會，如 limuq 這個字言，會帶來誤會和懲罰。

Yupas：

有關我們這裡耆老們喝酒聊天或娶親唱大會歌舞時，那是如何去唱呢？

陳先郎：

Prara Pinwagi 唱歌時，會先有一個人來帶唱然後我們才會跟著唱。閒聊中論到泰雅古調不是每個老人都會唱，會唱也是一種天份。部落真正會唱古調的是 Kawbay 與 Kagi-Nawpas、Yukih-Lalu 這三個人才是真正會唱古調的老人。像我的父親一面唱古調一面參雜日本歌，別人怎麼會聽得懂呢。古調是不能隨便唱的，會被老人家譏笑，如楊漢文(Yawi-Umawu)很容易得罪人。泰雅古調能唱的已不多了，將來若不傳承真的可能會消失了。

Yupas：

我們的部落大安這個名字是日本取的嗎？

陳先郎：

是，日本取的名字叫 Tay'ang，不是叫 Nguhu-Ruma。

Hawbing 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 年 4 月 12 日

受訪人：Hawbing 耆老，86 歲，曾參加日本高京砂義勇隊

地點：司馬限部落

採訪者：Yupas 和林為道

以下是 Hawbing 耆老訪談稿整理內容。

紋面是泰雅人成長的標記，是泰雅族的特有風俗，一般泰雅男子紋飾的部位在上額(額紋)及下巴(頤紋)，女子則在上額(額紋)及兩頰(頰紋)。頤紋則屬男子的專有權，一般在男子出草馘首後，才有資格在下頤中央部位刺一條紋路，成為英雄的象徵。而女子的夾紋款式則是從耳根起延伸至下頤交會成一 V 字的交叉斜線的網紋。苗栗縣泰安鄉境內的北勢群泰雅族所呈的 V 字掠面紋樣較窄，但線條、寬度、曲線則介於中間，而霞喀羅群及南庄鄉境內的鹿場群泰雅族面部紋飾屬線條細、寬度小、曲線上斜的紋樣。

小時候，我是被住在細道邦部落的親戚紋的。為什麼一家要紋？，我想應該有它特別意義。否則，有很多父母在日本禁止紋面之後，仍然把小孩藏到深山紋面。紋面至少會有下列重要的意意：

(1)成年的象徵：

通常泰雅族人十七、八歲時，便開始刺紋於臉上，表示已成年。通常刺紋之後便可以參加各種公開的活動，未紋面者則會受到排斥，未紋面的女子，男人是不娶她的，而未紋面的男性也沒有人願意嫁給他。

(2)祖先的約定：

泰雅族的紋面是一項前人留給後代，認祖歸宗的表徵。

(3)能力的肯定：

傳統上男子的頤紋代表狩獵及獵頭技能的卓越，女子的頰紋則代表織布的能力及在社會地位上的肯定。

(4)死後入靈界的依據:

我聽祖父說，泰雅族人相信死後靈魂將進入靈界，靈界前有座獨木橋，是通往靈界最近的路，而紋面是進入這座橋的證明，若未紋面者則需繞道，經過長途跋涉才能到達靈界。這個故事，每一個老人都很熟悉。

(5)辨識的標誌：

泰雅族人是都得紋面的，在戰爭的時候，可以增加團結力，藉由紋面的紋樣標示以防殺錯人，具有辨別身份的功能。

(6)美的表現：

傳統中泰雅人臉上的紋樣，是部落中引人注意和吸引異性的成人象徵，也是待婚男女對另一半美醜的考量依歸。紋過面的女孩走在一起，非常好看、漂亮。

(7)功績與榮譽的象徵：

有特殊功績的泰雅族，女人的多半為織布高手，男性通常為狩獵高手或獵得敵人首級者，便有資格在胸部、手部、腿部上刺上花紋。

(8)避邪：

傳說中紋面是可以防杜災禍的，此外也有延長壽命之說。

Lawa 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 年 4 月 18 日

受訪人：Lawa Tawyu，93 歲，天狗部落人

地點：梅園國小對面，耆老住家

採訪者：尤巴斯 瓦旦 和林為道

去年，Lawa 耆老曾經教導我們有關紋面的紋樣，彩虹圖騰的緣由。這回，再次造訪耆老，請她告知有關紋面的步驟、材料、工具等。以下是 Lawa 耆老重點訪談稿內文。

1· 紋面的步跡

- (1)夢占：紋面的日期，由紋面者的父母所做的夢來決定，如果所得的夢為好夢，就可接受紋面；如果所得的夢不好，便延期，直到夢到好夢為止。
- (2)描繪：繪圖工具使用麻線，著黑墨後繪於皮膚上。
- (3)拍刺：用刺刷及木槌在剛剛臉上黑色部分刺出圖案。
- (4)括血：拍刺之後會流出大量的血，此時需使用竹片之類作成的刮血工具將血刮除。
- (5)抹黑碳粉：每拍刺完一道之後以水清洗傷口，並將黑煙抹於傷口上。
- (6)休養：紋上花紋之後蒙上白布，休養三、四天後拿下，而傷口整個痊癒大約要一個月。

2· 紋面的材料及工具

- (1)紋面的材料：紋身所用的材料是一種黑色的煙末。是用 lipa(松材)，而且是要用原生地自然乾死的老松樹，漂流木是不可以的。

A· 製法：

所選的木材是松木。這個特製的煙末不是每個都能製造

的，而是由紋面師特有的技術。製造時必須先選好地點及木材，製造的地點不可以在室內或是部落內，這是爲了宗教上的某些意義，或者是爲了保持職業上之秘密。由於製造時需要很久的時間，爲了防風、防雨的需要，多在山岩的下面進行。其次是搭灶的工作，用三塊石頭及一隻鍋，鍋口朝下，鍋底朝天，把木材劈成易燃的小片，點燃後就有煙冒出，而附在鍋內。慢慢的黑煙在鍋底結成疤，那就是煙末原料。

B · 收藏:

一般都是把刮下的煙末收藏在小型的葫蘆內或麻竹罐，以蓋蓋好施術時攜帶方便，平時掛在家屋內也好收藏。

(2)紋面的工具：

A · atuk 刺針：

其形狀像牙刷，刷柄是以較輕的桐木做成，長短不一，呈棒狀。刺針共有八枚，由頭至尾呈一字排列。刷可分兩種，一是刺額部的較小，共有六針；一是刺頰部的較大，共有十針。針是釘在木棒上的，爲了固定起見，再用膠狀體物質將針漆占住。針是銅製的，但也有人採用縫衣的鋼針，在沒有金屬以前，是用竹針或植物的刺代替的。

B · ttuting 打棒：

是用一種輕質的木材製成的，一端削的較細便於把握，另一端較粗，用於拍打。棒的直徑最大約 3Cm，棒長約 gcm。

C · kkuyu 刮血具：

這是用籐條做成的，或用鋒利竹片捲成刮器。將一根籐條的兩端用繩子或細籐紮起來，纏籐的地用以把握，弓形部份用以刮血。

Kawas 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5/10

受訪人：Kawas 耆老，86 歲

地點：松鶴部落耆老住家

採訪人：Yupas • Watan

這次訪談主要內容為人的一生中，紋面在生命禮儀中的角色。以下是訪談整理內文。

男女進入青春期，已是結婚期，他們的任何行爲已漸爲 gaga 所規範，男女間的關係已有一定的倫理規範，最顯著現象是：

1. 小孩進入青春期，男女孩已不常在一起遊戲，且漸疏遠。
2. 父母常叮嚀子女言行謹慎，最忌諱的是子女放任、隨便，否則易被人譏笑隨便。
3. 男女參加任何社會活動，聚集在一起時，不可隨便嬉笑，尤其女孩子，在男女間言談或舉動上，絕對禁止言語與動作上猥褻的行爲，否則違反禁忌，易遭族人譴責，或鄙視。女孩倘若有不禮貌的行爲舉止，她的兄長可以當場制止責罵。

青春期的男女漸成熟、談吐嚴肅、舉止莊重，也已學得謀生技能，臉上已有紋面，表示已長大成人待婚嫁。結婚前，男女正常的交際通常是經婦女介紹結伴，而後相識，雙方是否合意，視女方的察言觀色，及介紹人的說服力與女方的親密程度而定。年輕人到女方家去聊天，男女雙方若情投意合，男子出獵回來就會分肉給女方，或者交換衣著，這段交往時間，雙方相對吹琴互鳴，夜晚在女方家「同衾」，這時，請男朋友一起共床，把男的或女的夾在中間同睡。「同衾」的涵義是泰雅族關於婚前之男女交際，有特異的風習『同衾』。『同衾』是社會禮儀之一，社中有集會的時候舉行，由社的中年婦女照料其事。青年男女由該婦女之介紹結伴，不問相識與不相識，應親密地同床過夜，但這是嚴格的同衾，並無性交行爲。在別的時期，青年男女不是沒有談情說愛的機會，但多是利用這一夜的同衾來互相考驗人物，測

量對方的感情，進而約定終身大事」。泰雅族婚前之「同衾」行爲，是泰雅族男女交往的一種方式，婚前男女常利用此一機會，與異性談情說愛，並也相互考驗對方，試測對方感情，以便正確找到自己合適對象一種方法。

男方找到合適的對象，給父母知道後，父母即託請族長或親友爲媒人，代表男方往訪女家說媒，女方若應允這門親事，是已可定局。這時候，男的就可隨時進出女家，協助女方家開墾、收穫或劈材、舂米……，藉工作機會與女的在一起談情說愛，以增加情感。

泰雅族男女於婚前，不論在婚前的「同衾」行爲或者既已定婚的往來生活，均受到族人之生活規範" *gaga* "的約束，戀愛中的男女必須嚴格遵守。因此，泰雅族認爲男女婚前的「性」行爲不但是自己失去的榮耀，或者隨時受祖靈的懲罰，也會危及於整個族人們的生命與社會的秩序，所以男女婚前的「越軌」。行爲，均被視爲破壞 *gaga* 。男女婚前發生性行爲視同觸犯「姦淫罪」，已構成影響家族榮耀，相信是會遭致 *rutux* 的嚴厲懲罰。比如：部落族人到野地時，劈柴或砍木材時，易遭受意外傷害，如刀傷之意；途中行走易踢倒，追逐野獸易在斷崖、懸崖摔傷或摔死；入深山狩獵時，易被蛇咬傷或咬死或摔死。

泰雅族認爲男女一旦發生「越軌」行爲，不得隱藏，即時告知父母，以減少 *rutux* 可能帶來之懲罰。家父母知道自己兒女發生了這樁行爲，遂由男子提供小豬作除罪祭。凡於婚前已發生越軌之男女，經宰豬作祭拜後，雙方家長約定婚期，讓他(她)成婚。據族人之報告，婚前之男女一旦違反祖規，由頭目召集 *gaga* 會議，經大家同意男方提供豬一隻，先拜祭謝罪，並宴請 *gaga* ，以示道歉。泰雅族的社會是每一個人負有血族"共罪"之職，一人遭到有罪，社也被連累。所以，男女婚前的行爲與同族人生活行爲息息相關，爲避免族人到災難，婚前的男女關係，應保持嚴謹，不可亂來。泰雅族常以祖靈在周圍面視族人之行爲，致使每一個人自然不敢存有淫亂之心了。

我年輕的時候，去當日本青年團當兵去，未婚妻送我到東勢鎮，我們投宿在一間旅館，我們「同衾」在一個房間，但沒有發生關係。結果未婚妻回谷關部落時，我的父母以為我們已經發生關係，先拿幾隻雞送到岳母家陪罪，擔心 utux 祖靈會懲罰，祖靈會不高興。

結婚資格

泰雅族傳統的結婚資格，通常是臉上有紋面的男女，才是擇選對象的先決條件。泰雅族認為已紋面之男女，表示該男子已有謀生能力，女的有看顧家人生活起居之資格，具備有這種能力的男女才會被社會公認為有結婚的資格，可以說男女臉上的紋面是結婚標幟，已為當時青年男女選偶的對象。從前部落年青男女臉面未紋面者不得結婚。若有男人娶紋面前發生的姦情者或拒絕紋面者之婦女為妻者，他的先生容易早死。一般而言，人尚未紋面而結婚者，得宰豬謝罪。年青男女臉面無紋面者，不論是男或女常被稱笑是懶惰不做事的人。

我還有趕上那個年代，就是紋面和拔牙的年代，我除有紋面之外，也有拔。我問父親：「為什麼要拔？不痛嗎？」，爸爸說：「漂亮，性感啊！女孩子才會喜歡。」，也此說出嚴我們泰雅人拔牙的習慣。

古代泰雅族人，認為有拔牙的人死後才能升天，因而開始有了拔齒的習俗。一般男女都在成年前，拔去門齒兩側之前齒兩顆，有的時候連上犬齒共四顆，或在婚前舉行拔牙的儀式，以表示忠於配偶終生不易他人。此外，男女都在幼年時(約五、六歲)也會穿耳，並插入箭竹或茅管讓耳洞擴大以備長大成漂亮的裝飾品

Sehu 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 年 5 月 23 日

受訪人：Sehu 耆老，77 歲，尖石部落人

地點：耆老住家

採訪者：尤巴斯 瓦旦 和林為道

以下是 Sehu 耆老談到紋面在生命禮儀中的重要性。

泰雅族大致以男子十七、八為成年，女子為十四、五歲。當男子在未成年的時候就已經在技能方面施以箭茅的訓練，以期狩獵多獲獵物，而光耀門楣。在農耕的技能方面也由其父親傳授。男子是以獵取動物為專門，且能在戰時獵取敵人首級，為最大的榮譽，該族的舊俗，這種男子才能紋面，才有資格結婚，才為女人所讚美。任何人對敵人的首級不以普通東西來處理，通常並列在棚上，每當用膳飲酒的時候，必須先予拜祭、禱告，並將祭品與酒放入其口中，這項工作通常是由帶有腕輪的女姓來擔任。否則，則認為對敵人的失禮。且這存放敵人首級之處是不可以隨便侵入的。

同樣的，女子在未成年以前，父母對女子的訓練是要其刻苦耐勞，承擔家事的操作。如製作粟米酒、白小米，以及織布的技巧。泰雅族尤其重視織布的技巧；因為在古時該族一直都是自給自足式的社會形態，食、衣、住、行都必須自己供應，如果一個家族沒有很能幹的女子，則可以想見那個家族的衣著必定不好。所以就女子來說，雖然精通於一般家事，若是紡織技術，不很熟練，就沒有資格紋面，也不准缺齒。女子凡是能織布的，十二歲開始，兩手即帶麻線圈以代替腕輪，此為聰明小女的象徵。

男子是刺額紋和頤紋，頤紋是每個男子都有，唯頤紋必須有技術高明的獵取動物技巧或在戰時獵得敵人首級的功勳，始准紋額紋，並行缺齒。如果男子第二次取得人頭，即在手腕和手臂上圈掛山豬牙串成的手環，並懸掛一束敵人的頭髮。就女子來說，乃刺額紋及頰紋，係自兩耳根到頭端，通過口角。

中間爲網蚊。女人也缺齒。若是女子在十二歲就具備很好的織布技術的話，就可以紋面。不論男女，紋面的工作，均由專人執行，並非父母或其他親屬執行；顏料是用鍋底的黑灰製成。受紋的必須給紋面師報酬，通常是布塊或當時的珠衣，還有許多的山肉、米糕。

按泰雅族的習俗，經過紋面的男、女就可擇偶。而一般女子不會嫁給沒有紋面面與缺齒的男子，而男子也不會娶未紋面與缺齒的女子。但男子或女子如果到了必需結婚時也有不按此規定的。只是在該族的社會這樣就不是光榮的。

Payan 耆老訪談稿

時間：2009/6/3

受訪人：Payan 耆老，84 歲

地點：竹東老家

採訪者：尤巴斯·瓦旦、林為道

以下是整理後的訪談稿

根據傳說，在很久很久以前，馘首祭的祭儀即將來到。部落中泰雅之頭目於是向一個年輕人說：「孩子啊！請你趕緊去召喚我們部落中，所有年輕力壯的青年們到我這裡來，我有重要的事情要宣佈」，他這樣說。

過了沒有多久，部落中的戰士們很快聚集起來。於是頭目被請出來開始做嚴肅的訓話，他這樣說：「孩子們！此時此刻又到了我們馘首祭儀的季節，在我手上的這顆人的頭顱，是屬於敵人的。由於我們的祖靈特別的眷顧，使我們在過去馘首時獵有所獲，我們亦成功地延續了祖先們傳承的禮俗，今天我們又聚集在這裡，就是要宣布今年的馘首祭將要展開，我們族中英勇的戰士們請注意，從今天開始大家的行動都要遵從長輩及有經驗者的領導，使大家不致於出差錯」，頭目這樣宣布。

趁著陰深黑夜，馘首戰士團抵達了敵人的村落，領導者把人員逕行分配，一組人沿著山溝前進，有一隊人馬繞行右側，有一組人員接著往左翼奮勇挺進，更有一隊精銳的勇猛戰士，直往主要的道路，朝著敵人的部落正面攻擊前進，這一隊人馬個個驍勇善戰且經驗豐富。但是天色幾乎是伸手不見五指，因為所挑的馘首日子正是漆黑的下弦月。

攻擊的聲音終於從指揮著的口中響起，只見各路兵馬猶如黃蜂式的衝鋒陷陣，很快進入了敵人的部落中。旋踵之間啊…啊的慘叫聲此起彼落，敵人的頭顱一個一個應聲落落。甚至有些泰雅戰士之間也出

現了誤殺的情況，那是因為當天的天色實在太陰暗了。激烈的戰鬥結束，大隊人馬走在回家的路上清點人數，終於發現同族的兩個人頭亦在其中。指揮官驚訝的說：「糟了！你們竟然誤殺了自己的戰士！」，大隊人馬勝利的喜悅蒙上一層憂鬱的陰影。

當戰士團大隊人馬凱旋回部落之後，指揮官向大頭目詳實報告次役的戰果。只見大頭目展露出一絲喜悅的心情，因為在這一場馘首行動中，他們誤殺了自己的泰雅戰士。因此大家議論紛紛如何是好，當中有一位泰雅男士說：「我們不妨這樣做，在我們下一次擊馘首時，我們要用炭灰在額頭與下額抹黑，如此一來我們才不會誤殺自己人的情況發生」。當下一次的馘首行動展開時，他們就把每一個人的額頭及下額抹黑，那一次的行動出擊回來之後，就沒有發生如上一次那樣誤殺自己人的現象。

從那時候開始，泰雅先輩有了紋面禮儀，但是要能獲得紋面的封賜，必須是參加過馘首行動且實際有過獵人頭的記錄者。像是婦女們的話，亦需要有一手編織衣物的功夫，才能在臉頰上施以紋面。如果婦女們未經紋面之禮者，絕沒有男士們向其求婚的。這就是紋面禮的起緣。

泰雅族男子在進入壯年之際，便於額頭上紋面，各部落之間有或大或小的差異。過去規定，男子必須在獵獲人頭之後才能夠紋面，而後來改以野獸的頭來代替人頭。成年的泰雅族女子也同樣要於額頭上紋面，出嫁之後則要在面頰到嘴角之間刺成 V 字形。通常女子進入青年期是意味著熟悉織布和裁縫技藝之時，但大致而言，還是以月經初次來潮為準。紋面的工作，多半由社內幾位婦女施行²，而所謂的紋面原住民即是指泰雅族。

賽夏族人也紋面，他們原本並不紋面的，但是為了避免被泰雅族人誤認為漢人而獵去人頭，因而模仿泰雅族人紋面³，並請泰雅族施術者幫忙，但形式有異。

賽夏族與我們白蘭、西熬社一樣，也會在胸部刺上橫豎線條。泰雅族紋面的用具有兩種，一種稱 *atuk*，一種稱 *ttucing*。*Atuk* 是將黃銅製的針或縫針排好綁住，用來刺皮膚。用來刺男女額頭的針是由六根針做成，用來刺婦女臉上的針則是由十根並排做成。*Ttucing* 則是紋面時用來敲打刺針的小槌子。爲了避免發炎，紋面都不在夏季施行，施行時是將 *atuk* 靠在施刺的部位，用槌子敲打，然後擦掉滲出的血水，再塗上煙灰或火藥。婦女的臉頰刺墨時，因爲非常疼痛，所以有時會在地上鋪上竹蓆使其躺臥，並用麻繩將身體綁住，使其不能動彈，然後才紋面。

紋面的工作限由婦女擔任，但私通或有其他不規矩行爲者，雖是婦女也不能擔任。賽夏族的婦女只在額頭刺墨，臉頰並不刺墨。

泰雅族只有 *Klapai* 群，居住在內灣溪上游與上坪溪流域，有在胸部刺墨的習慣，賽夏族因與 *Klapai* 群居住地接近，故倣效其風俗，也在胸前刺墨。

Taya 耆老訪問稿

時間：2009/6/16

受訪人：Taya 耆老，77 歲，蘇魯部落頭目

地點：耆老住宅

採訪人：尤巴斯·瓦旦、林為道

以前我們北勢群傳統的泰雅人臉上都有紋面，這是古早以來就有的習俗，小的時候我們幾個小孩也曾經偷偷看著紋面師在紋面。我媽媽和爸爸活的得長壽，都是在九十幾歲才過逝的，他們臉上的紋樣非常鮮艷美麗。泰雅人紋面面由來已久，其原因為何則有很多的說法，上一代的耆老告訴我們，主要是爲了區別我們和他族，避免在作戰時互相誤殺，另外，也是以此做爲泰雅男女變成大人之象徵，沒有紋面的女孩是沒有人會娶，會送給漢人；同樣情形，男子沒有紋面時，也沒有女人會喜歡，認爲他有問題。我聽說，對面部落有一個女孩沒有紋面，就送到下游的卓蘭鎮漢人那裡；天狗部落那裡也有一個女孩，因爲沒有紋面，就被人送到大湖附近的大南勢。

紋面的年齡通常是在十六-七歲之後，但是男子若未曾獵取敵人之首級，則不得紋面。當年人也有時候是他和大人們一起出去作戰，他的長輩幫他獵取敵首級，交給他來背，雖非親自獵取，回社之後也可算數而紋面。但是如果一次也不會跟大人出草者就不會給予紋面，會被部落的人譏爲膽怯，不是男人，會被人看不起。女子紋面唯一的資格是一定要會織布，因爲嫁出去之後，夫家的衣飾都是要她自己親自織出來。

男子紋面的紋樣是如此，在前額及下顎地方紋。前額是在額頭中央平行紋橫線，下顎也爲一道。前額比下顎長，比例相差一倍。婦女紋面的紋樣是這樣，他們是在前額及臉頰紋。婦女十二、三歲時年紀輕輕是先紋於前額，到十七、八歲時才紋於臉頰。

紋面的工具有 atuk、ttucing 還有黑墨和罐子。爲避免紋面是會導

致化膿，一般紋面不喜歡在夏季施行，比較常在冬天。婦女在紋臉頰時，因極疼痛，而大叫。怕她會逃，被紋的女孩身上會有很多強壯婦女壓住，脖子上架著帶有刺的赤櫨木架，動一下就會被刺，所以不能動，紋面師就能專心紋。女孩鄉子紋面後，臉頰會腫起來，非常疼痛，大約一星期都關在黑房間內，不能走出屋外，多半只能仰臥著，食用水或粥而已。看護少女的阿嬤不分晝夜，以鳥羽毛浸水，潤濕該部位，以免發炎。大約一個月之後，傷疤就會好起來，才能安心出來。

這些紋面師在紋面時，最怕紋到已經和男人有過肌膚之親的少女，據說紋到那樣的少女時，會遭到祖靈的懲罰，而無法刺得美麗，甚至腐爛死亡。是故在紋面之前，紋面師一定要替女孩舉行占卜儀式，確定少女是不是處子之身。女子若已與男子發生關係，則其費用必定更高。一般說來女子應先在臉頰紋面，然後才與男子接觸，尚未紋面之前就與男子接觸，是非常不吉的事。因此，為其紋面時，就會擔心紋面器具會受沾污，須要用儀式來釀跋去邪，而在普通的施術費之外，再要求 tamabalay(贖罪祭、平息祭)的費用。紋面費用是很高，在我們北勢群部落，女孩紋面痊癒之後，父母就會帶酒、肉、泰雅族雕花服飾到紋面師家中感謝，而且還要帶一頭牛送做紋面的謝禮。施術費用，一般而言，女子的費用較高，男子的較低。

陸、研究結果

一、紋面形式

台灣紋面民族包括泰雅族、賽夏族、賽德克族以及太魯閣族等四族，紋面的形式有額紋、頤紋、頰紋等(參考 p.53~54 台灣原住民紋面民族紋樣及分佈分析表)。

(一) 額紋：

除了賽德克族有三條、五條、七條等單線額紋之外，泰雅族、賽夏族以及太魯閣族都是一條額紋。賽德克族亞族德奇塔亞群的額紋比較複雜，除了有三條、五條、七條額紋之外，尚有十字形額紋。男女都有額紋。額紋，是民族認同的標誌，紋面民族的標誌，它也象徵後祖靈橋(彩虹)。

(二) 頤紋：







頤紋，祇有男人才紋頤紋，女人不會紋頤紋。有單線一段式，單線二段式，有加框與無加框式等。一般而言，寬度和形式與額紋相同，一般而言其長度比額紋短。頤紋，象徵巨松(松柏長青)，也代表男人能力的象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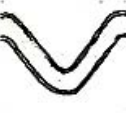


(三) 頰紋：

頰紋為台灣紋面民族女子所特有的紋面形式，由兩耳往內前進，然後在嘴唇中間連接，包含整個嘴部，兩側等寬，角度相等。其形式有直角式、水平式、半弧式等三種。頰紋，象徵紋面民族祖靈橋(彩虹)與祖靈的眼睛。

台灣原住民紋面民族紋樣形式與分布分析表

98.12.20

紋樣形式 / 族群分布		泰雅族	太魯閣族	賽夏族	賽德克族	
額紋 無框		✓	✓	✓	✓	
額紋 - 有框		✓	✓	✓	✓	
頤紋 - 無框		✓	✓	✓	✓	
頤紋 - 有框		✓	✓	女* 男✓	✓	
額紋 - 單線		✓	✓	x	德古塔亞亞族	道澤亞族
額紋 - 三線		x	x	x	德古塔亞亞族	

額紋 - 五線		x	x	x	德古塔亞亞族	
額紋 - 十字型		x	x	x	x	道澤亞族
頰紋 - 直角式 (v型)		✓	x	x	x	
頰紋 - 水平式		✓	✓	x	✓	
頰紋 - 半弧式		✓	✓	x	✓	

本研究團隊整理製表

二、紋面染料

紋面所使用的染劑，是從活生生老松樹 (heziril/hayung)樹幹上砍幾片木材片，燒成黑煙，儲存其煙灰為紋面的染劑。使用的木材片一定要找千年老樹，選擇強壯又旺盛的老松樹取其一片片幹材。泰雅人稱這活生生幹材的heziril為mata，是從活樹取得 (tnapa naha sku myanux hezili/hayung)，千萬不能從乾死、年幼的樹材或漂流木中的松材來取用，這是禁忌之一。

把mata堆在一起用火點燃燒起來，拿一個乾淨的tapa (鐵鍋)覆蓋其上。tapa覆蓋火堆之上，由於煙無法排出來，帶有灰的煙無法透到外面來，就會留在tapas上。等待燒完、燻完、冷卻下來之後，再小心翼翼把鍋子翻轉過來，鍋子上面便會有一層很厚墨黑色的松灰 (bhuh)，紋面師小心翼翼用鋒利的桂竹刀片刮出來，然後放在置放煙灰的btakan (麻竹的罐子)。煙灰加一點清水，把細線浸泡在btakan內，浸泡一段長時間，細線吸飽松灰汁而都變成墨黑，之後方可紋面。

三、紋面過程

(一) 紋面流程：

1. 求紋

紋面有它的文化，不會隨隨便便就紋面，除了子女本身必需達到紋面資格之外，父母衡量其家中經濟能力，是否有那個能力可以給予子女紋面，之後才專程拜訪紋面師，請她來給子女紋面。紋面師，本人也不會隨便一口就答應過去紋面，她自己本必需先淨心、占卜，紋面工具帶到 utux 面前做神聖祭儀，之後得到靈界 utux 的啓示，才決定是否要過去替人紋面。

2. 紋面儀式：

紋面師透過占卜，決定年青人是否可以紋面。靈界的 utux 不准，紋面師就按照習俗舉行除穢、贖罪儀式，直到通過 utux 的允許，紋面師才幫人紋面。

3. 進行紋面：

紋面師依傳統 *Patas*(紋面)的 gaga，按照順序一步步將紋樣紋上去。紋面師必需利用一整天時間，一次紋完，不能隔夜。

4 恢復期：

男性恢復期約半個月，女性約需二個月之久，女性恢復期順序如下：

- (1) 紋完之後，送入暗房，在那裡大約一星期，甚至更多天。
- (2) 走出暗房，慢慢進入光線微暗之屋內、外，時間約一個月左右，視傷口而定。
- (3) 舉行抽煙儀式，之後即可走出屋外，注意傷口發炎。時間約需一個月，也需視傷口癒合情況。

5. 完全康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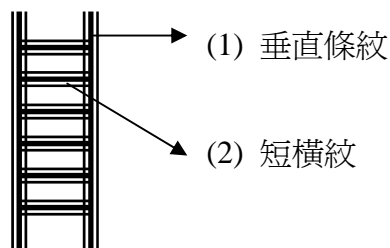
大約二個月之後完全康復，青春期的青少年，已經轉變成大人，接受長老祝福，開始擁有泰雅人的權利並承擔泰雅人的義務；並且可以開始論及婚嫁事宜。

(二) 紋面圖樣與製作步驟

紋面都有一定型式和紋樣，依照祖先留下來的紋樣，不是隨便繪個形狀就可以，以免觸犯禁忌。男性和女性紋面的紋樣都是有一定樣式，有一定的路線。

1. 男性 *Patas*(紋面)圖紋與製作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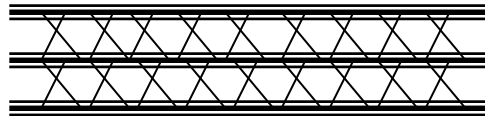
男孩子紋面比較簡單，先用細線做二個垂直打樣的細紋。兩個垂直在額頭中間條紋，距離長度抓好，抓緊就挑起來，彈下去，二條額頭中間的線條就繪出來了。紋面時先紋好垂直條紋，完畢了之後再紋中間幾個等長的短橫紋，如圖所示：



男性的紋面紋樣叫 liyang。女性除了臉頰有頰紋之外，額頭也有紋面叫 liyang，男性只紋額紋（liyang、tliyangan）還有下巴紋（tbayan）二個部位。所以男性有 tliyangan 和 tbayan；而女性統稱為 Patasan。女性除了上額紋（liyang）之外，沒有下巴紋（tbayan），因為有 Patasan（臉紋）之故。男女的紋面統稱 ptas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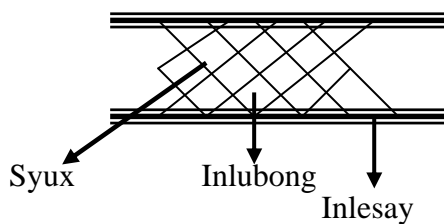
2. 女性 Patas(紋面)圖紋與製作步驟

女性紋面時的圖樣如下：橫線條紋共三條，這個線稱 inlesay，三條線之間有 syux，就是魚，有魚在三條之間穿插交錯，紋面才不會混亂，如圖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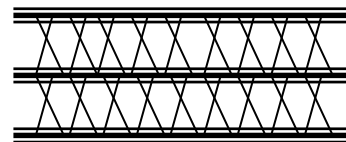
(圖一)

魚和魚之間就是 inlubong (眼睛、池)，有了 inlubong 才会有圓型圖紋。每一個 inlubong 都是由四個 syux 把它相連結起來，如圖二、三所示：



(圖二)

或



(圖三)

這個圖二是二條 Inlesay 之間的細圖，由橫線條 Inlesay、syux 和 Inlubong 所組成。

女子紋面順序：

- 1、在mtas的過程裡,先做 lmesay的動作，做橫線條紋的圖案，這個條紋稱**Inlesay**，共有三個橫紋線，每一個橫紋線inlesay之內由三條細線所組成。inlesay三個橫紋線紋完畢之後，中間的syux和**Inlubong**才能繼續紋出來。
- 2、每個 **Inlesay** 之間再紋它的 syux，syux 必須是相互對稱交錯，才有 **Inlubong** 出現。V 字型或彎月型紋面圖騰其形式結構都是一樣的。
- 3、紋面次序是先把三個 **Inlesay** 的結構紋出來，即上中下三個橫線紋 (**Inlesay**)，先把它紋好。其次在二個 inlesay 之間再紋 syux 和 inlubong。然後完整的圖案就會呈現出來。

(三)、紋面的釘紋過程：

紋面時，先把橫線紋inlesay圖樣先繪出來。紋面師從顏料罐子 (btakan)裡把已吸飽染料 (顏料)的細線取出，貼在已事先繪好要紋的臉上圖樣，修正之後貼上，用力把線挑起彈下去。線二端一定要壓好固定，不能鬆開，否則彈不出來，紋樣就會亂掉歪斜彎掉了。修正、固定、挑上來、彈下去，線就會整齊不會彎曲起來。二邊固定堅固的線，挑線再下彈到臉上，臉上的線就會直了。每一個橫線紋，是三條細紋同時彈的，同時彈在臉上的。

emlesay的線條都彈完也紋面之後，紋面的範圍就出來。inlesay線條條彈完，就先紋面，一條線彈完就關好，嘟！嘟！的一排細釘捶打下去，血從小洞裡滲出來，紋面師馬上用松灰縛在臉上釘過的小洞上，用手揉進洞裡，幾次捶打之後趕緊用松灰縛在小洞口，一面用小釘子向下捶打，也一面用松灰 (iluh)擦拭傷口，然後釘下去，反覆釘下去又擦拭松灰，最後橫線紋就會墨黑色顯示出來。人的皮膚不會被松灰 (iluh)黏貼住，它會從小小的釘痕處滲透到皮膚裡面。上面一個emlesay緊跟著紋下去，如此上下間隔就清楚分開來。上下二個emlesay初步紋完，就稱smmata，雖然顏料還沒有完全深入皮膚裡面，但是紋

樣已經很清楚，其線路有呈現出來了。上下emlesay完畢之後就進行中間橫線紋的紋面工作。

三個emlesay橫線紋完成，間距都清楚，之後就進行syux和inlubong的紋面。也是要先繪好溝圖再下手去紋。特別在紋syux的時候一定要注意線條的對稱性，如此才會出現inlubong的圓型圖案。每一個emlesay區域的syux、inlubong釘紋時，是先從單一方向從這一邊到最末端一直釘紋過去，紋面師將它smmatan，縛上顏料iluh之後，iluh滲入到皮膚內，就把它擦拭，皮膚就露出來，紋樣也出來。同一邊的syux紋完，也smmata完畢之後，再換另一個方向，從這一端紋到另一端，一面釘紋一面縛上顏料再釘紋，然後擦拭。其順序是乾淨的臉→釘紋→血滲出來→縛顏料→揉進皮膚→擦拭→臉部乾淨，釘紋浮現出來，然後再繼續在同一部位做二~三次反覆動作。完成後再繼續接下去一段又一段釘紋下去，一直到同一個方向的syux紋路完成為止，然後再換到另外方向的syux一段又一段釘紋下去，直到整個臉上的紋面完成為止。

紋面所使用的小釘子，有專門用來釘emlesay用的捶釘，也有專門用來釘紋inlubong用的。emlesay用的釘針比較寬，所以紋路比較粗線條，紋的時間也比較快。inlubong用的針非常細小，如此紋路比較美麗精細。這些細針排列在木槌的前端，inlesay用的釘錘長約四公分左右，比較粗，inlubong用的釘錘有的長約二公分，有的在一公分以內。每一個釘錘有很多細針排列整齊，然後用力綁起來。針錘有很多種類，有大有小，不一樣。一面釘紋敷顏料再釘紋然後擦拭…反覆動作進行紋面。

整個紋面時間大約一天，除非被紋者不斷掙扎亂動或跑掉，一天就紋不完了。平常紋面師紋一個人時，一天以內(天亮)一定要完成，如果沒有紋完，一邊已經紋好，另一邊沒有紋，臉部腫起來時，沒有紋的部份就無法紋了。emlesay紋的速度快，emlubong紋的很慢，針很細很短，syux又很多。

四、紋面分析

(一) 完整為人

在泰雅人的概念裡，其實人是具有二種身分，“第一個身分”是孩子跟父母的關係，而“第二個身分”是 patas 紋化人，二種身分在這個“人”的裡面才構成「Tayal balay(真正的泰雅人)」。泰雅“人”本身的屬性，前者是生物性體質上因素的「自然人」，後者則是有紋面因素而成為的“文化人”。身份的進升轉化均有一定的操作過程，被紋之人帶著滿懷期待又害怕心情看待嚴酷的紋面，而尚未紋面的人則以羨慕憧憬之心去看待有紋面的人；*Patas*(紋面)從過去到現在，所呈現的意義是真正的泰雅人，男的能上山狩獵、出草馘首，女的能織布、工作與持家；在文化上象徵榮耀、責任與義務。

(二) 紋面待處理問題

人在紋面過程會面臨二個棘手問題，這些都是直接和 utux 有關。一個是人原生家庭、家族和 utux 之間罪責的問題，另一個則是人本身在 utux 面前貞潔的問題。二個問題都處理好之後，人才可能紋面。

柒、施紋與受紋展演⁸

一、泰雅人觀的型塑-完整為人

在泰雅人的人觀概念裡，泰雅人是二種身分，“第一個身分”是孩子跟父母的關係，而“第二個身分”是紋過面之後的文化人，二種身分在這個“人”的裡面才構成完整的人-「Tayal balay(真正的泰雅人)」。泰雅“人”本身的屬性，前者是屬於生物性體質因素的「自然人」，後者則是有祖靈因素而紋面的“文化人”。身份的進升轉化均有一定的操作過程，被紋之人帶著滿懷期待又害怕心情看待嚴酷的紋面，而尚未紋面的人則以羨慕憧憬之心去看待有紋面的人；紋面從過去到現在，所呈現的意義是真正的泰雅人，男的能上山狩獵、出草馘首，女的能織布、工作與持家；在文化上象徵榮耀、責任與義務。

人在紋面過程會面臨二個棘手問題，這些都是直接和 utux 有關。一個是人原生家庭、家族和 utux 之間罪責的問題，另一個則是人本身在 utux 面前貞潔的問題。二個問題都處理好之後，人才能紋面。

二、罪責、隔離、中介⁹

準備紋面的孩子並不是在自己父母那裡紋面，而是要到新媽媽的家裡舉行。紋面之前孩子必需從原生家庭隔離，到另外一個象徵性買他的新媽媽¹⁰那裡居住待命(niwan na banazi niya, la'i niya)。這種儀式主要目的是要解決靈界對這個原生家庭的罪責，靈界的utux如果對小孩的原生家庭有不滿時，便會趁小孩紋面之時降禍在孩子臉上，屆時父母就會失去了他們的小孩 (ba'an i saryalun nku yaba yaya niya, ba'an kiya ku musa ya'ih na lyutux ga, musa ya'ih ku patas niya)。泰雅人瞭解utux如果對原生家庭有任何的不滿，他們對原生家庭的懲罰就會移轉到孩

⁸ 在所有紋面過程裡，靈界的 utux 是透過紋面師來傳達其思維，紋面的展演均由施紋的紋面師和受紋的女性，雙方在紋面過程的“人”的空間屬性是很特別。

⁹ 「中介」是宗教人類學專用術語，這種現象介於人間與靈界中間模糊地帶，它既不屬於人間也不屬於靈界，它處於危險狀態之中。

¹⁰ 新媽媽的人選不能跟女孩有親屬關係，沒有血緣，和女孩家庭互有結盟關係。她必需是身家清白，嚴守古訓，符合utux的要求。

子身上，導致紋面時紋樣就會變形、發炎、潰爛或甚至死亡。將小孩從原生家庭隔離出來，賣到別人那裡，來避開utux對原生家庭可能的罪責，泰雅人家家戶戶的小孩紋面時都會如此行。

紋面師在整個紋面過程幾個重要的訊息跟意義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utux 在 *Patas* 過程中的思維是被投射想像出來的概念，utux 對 *Patas* 的想法是間接的，不是直接，祂透過紋面師來表達。紋面師在操作的過程，處理如何讓紋面的小孩避開靈界 utux 對原生家庭的罪責，進行「象徵性隔離」的行動使孩子到另外一個新家庭裡面等待紋面。隔離的主要原因是避開靈界的 utux 可能因著對原生家庭的罪責，降災於受紋的孩子臉上。一般來說這個 utux 是泰雅人記憶中集體意象的 utux，當 utux 對這個孩子的原生家庭有不滿時，他就不會允許該家庭的小孩進入「patas 家庭¹¹」之中，若硬要紋面，utux 就會將它破壞。在進入“patas 家庭”過程裡面，人跟 utux 會有一個權力性的鬥爭或競爭在那裡，即 utux 不讓你進來，可是你一定要進來時，唯一的方法是透過一個象徵性的「隔離」儀式把罪責避開。父母深怕自己這個家庭或者前幾代前的家族曾經觸犯 utux 的天規，罪責不處理，它就會一直覆蓋在這個家和所有成員，所以父母會將小孩換到另外一個空間去，到新媽媽的家去紋面。而在新、舊家庭來回的途中，人與 utux 就會有權力的拔河，此刻孩子就處在 A.Van Gennep 生命過渡的“中介”危險狀態。處理這個 patas 本身儀式的過程時，人剛好是處在“中介”狀態，孩子會有一個危險性，原生家庭父母當然不會願意看到這個危險臨到孩子身上，故必需送到另一個與他完全無關的家庭去紋面。utux 懲處的對象是這個家與家的歷史，不是針對孩子個體。

紋面師處理有關“人”進入到另外一種有 utux 屬性的“patas-文化人”時，此時的“人”並不是處在一般人的處境裡面，而是在人間與靈界“中介”狀態。當人要前往 utux 處境的時候，靈界的 utux 會覺得他這個家庭本身因有許多的恩恩怨怨而不滿，所以不讓這家族的

¹¹ Pats，就是要將祖靈的眼睛、古訓、規範紋在臉上，紋面家庭就是 utux 家庭。

小孩進來，覺得他沒有資格，utux 會藉由紋面機會來報復懲罰。utux 這個候的懲罰，不是因為小孩的貞潔有問題，而是針對這個家庭和其家族。此時紋面小孩本身並還沒有成爲一個個體，他還是在集體(家庭、家族)裡面，尙未形成一個群體人(社會人或泰雅人)的概念，他還是附屬在家庭裡面。

在紋面儀式裡面，泰雅人會有一些情感上保護意義與措施，“隔離”就是最佳的保護方法。在買她的新媽媽那裡待命時，新媽媽會透過紋面師告訴 utux：「我們家有一個人要住進來，她是我買來的，是我收養的，如果你對她的原生家庭有任何意見，到了我這裡就沒有囉！但是如果還什麼不滿意的地方，請你說出來，我們一定會貢獻祭品給你」。這個時候紋面師反覆不斷透過占卜去探訊 utux 的心意 (inlungan)，直到完全確定 utux 不滿的原因，也知道 utux 需要什麼樣的祭品，紋面師就舉行 tamabalay 儀式解決問題。tamabalay 儀式裡面有除穢、除罪、贖罪等的功能，總之是要設法把這個小孩從原生家庭的罪責根本隔離出來；到了新家庭，如果 utux 還有什麼不滿時，也用 tamabalay 儀式把它處理。如果 utux 還是不放手還有意見，紋面師就會對 utux 說：「原生家庭跟她沒有關係囉，而新媽媽那邊可能的罪責也跟她無關！因為這個孩子現在是活在中間，她不屬於二邊，二邊的罪責都跟他無關。而你如果有任何的意見的話，請你清楚告訴我們，我們一定向你賠禮」。“中介”狀態中的人，透過 tamabalay 儀式處理掉家庭和家族罪責問題之後，就進入下一個關卡-占卜儀式。

三 溝通與心靈烙印¹²

要成爲 patas 文化人之前，必先通過三個占卜，這個就像是讓紋面的孩子在人和 utux 之前接受公審。紋面的孩子面對三個占卜來檢驗她的道德和貞潔操守。在這個過程裡，倘若有過犯，特別是已有和男性發生越軌行爲時，只有坦白說出來，才能被 utux 諒解而允許紋面，否則紋面就會失敗。一個女孩在紋面之前有否和男性發生性行爲，夢占和竹占會知道，無人能逃脫 utux 的眼睛。

¹² 有關紋面過程的溝通與烙印，這是通過現在還活著的幾位紋面耆老反覆討論瞭解之後的結果。烙印本來是用「封印」字彙，後來才改爲烙印，大家可能會容易接受。

泰雅人對紋面儀式看的非常慎重 (pyang zihong)，首先經過夢占 kspiya1。晚上時，紋面師把女孩子常穿的衣服一件，放在枕頭底下進行夢占，求問靈界的 utux，這個女孩是否貞潔？可以替這位女孩紋面嗎？看看靈界的 utux 有什麼意見，祈求 utux 從夢中啓示。夢占的結果如果是好的，紋面師就會進入鳥占；如果夢占是凶兆，紋面師就帶到紋面會議來討論。

夢占在占卜中佔有非常重要的份量，夢的組成是由集體的夢所形成，紋面師、新舊父母、紋面孩子、紋面會議的成員等的夢整合起來，大家一起詮釋、解讀，最後由紋面師帶到 utux 面前，透過竹占來請示。紋面師對 utux 說：「剛才我們所討論的事已經有了結果，如果你所啓示的訊息就是我們剛才所談的結果的話，請你給我們一個答覆，讓這個 cryanan(鐵珠)坐在細竿上，我們就知道那是你的心意 (inlungan)了」。如果鐵珠真的坐在細竿上，紋面師扇也扇不下來時，utux 的答覆真的就下來了。有的時候，紋面師還在喃喃說祭語之當下，那個鐵珠就突然好像有某種魔力一般拉住紋面師的手，直接就往竹竿上坐著。此時紋面師就宣佈：「那就是答案了，我們趕快舉行 tamabalay 儀式吧」。

夢占顯示吉兆之後，紋面師還會用鳥占，看看昨夜的夢兆是否來自靈界的 utux。黎明破曉時分紋面師一個人到荒郊野外進行鳥占「mita-sili/mita-kbhni」，utux 會透過占卜鳥 sili 告知昨夜的夢兆是真是假，透過鳥聲的類別傳達 utux 的心意。鳥占和夢占一樣都有積極性的功能。

前面二個占卜統統都通過了，最後就要舉行竹占 - tst' iyun，來確認靈界 utux 的訊息。在竹占儀式裡，當圓形鐵珠坐在細小箭竹上，紋面師雙手怎麼揮也揮不掉時，大家就已經很清楚 utux 的意思，證明女孩是處子之身，沒有觸犯 gaga，她有資格紋面了。如果鐵珠一直不坐在細小箭竹上時，女孩就暫時不紋，必需要舉行 tamabalay 儀式，尋求 utux 的諒解與允許。靈界的 utux 和人最直接的溝通就是

紋面師手中的竹占。夢占和鳥占是去「搜尋」大家經驗到 utux 的一些思維，然後 utux 想法的「確認」就由紋面師手中的竹占去得知。

當紋面儀式三個占卜都得不到 utux 那裡允許的訊息時，紋面師就會暫緩給女孩紋面。在「紋面會議」(mutu kiyan ku makayal na pptasan) 上，大家追根究底問女孩到底是怎一回事。會議仍然請紋面師繼續用占卜和 utux 溝通。紋面師對 utux 說：「縱然你的意思是那樣 (凶兆)，不允許這個女孩紋面，但是容許我們舉行贖罪的儀式，讓我們向你贖罪，好讓你心中平息下來。使這位女孩平安紋面」。

94 歲 紋面耆老 lawa 說：

「有犯錯的女孩要紋面，就是說這位女孩在紋面以前已經有和男性發生關係，一定要透過巫醫來舉行贖罪除穢的 tamabalay (平息祖靈) 儀式，因為若不舉行除穢祭儀，針，紋面師所用的釘針會引發它神聖的禁忌。這個釘針不能隨便的紋在已經碰過或已經和男性發生關係的女孩皮膚上，那是釘針的禁忌；否則那個釘針紋面時，釘針所紋的面會壞掉，釘下去的傷口會潰爛發炎。針知道這個女孩的身體是否為處女之身，處女之身會紋的順利健康漂亮，非處女之身，針刺下去之後，引發針神聖的禁忌，女孩紋面傷口就會發炎，然後潰爛，整個紋樣會扭曲變形。紋面師就會勸女孩不行紋，因為針紋在有違犯gaga女孩臉上，再把那個針用在良好女孩身上時，lyutux會生氣，乖巧遵守gaga的女孩紋面時，就會受池魚之殃而也紋壞潰爛。前一位的罪過會跟在紋針上，然後嫁禍下一位良善的女孩，這是紋面師告訴我們的，紋面師非常遵守gaga (spgawn naha)。」

紋面時，紋面師手中的“紋針”含有神聖的禁忌，它附有靈界 utux 的能力，誠如 lawa 所說的，“紋針”知道女孩的身體是否為處女之身，處女之身會紋的順利、漂亮，非處女之身，針刺下去之後，就會引發“紋針”神聖的禁忌，傷口就會發炎，然後潰爛，整個紋樣會

扭曲變形。此外，如果再把那個“紋針”用在良家女孩身上時，也會受池魚之殃而也紋壞潰爛。前一位的罪過會跟在紋針上，然後嫁禍下一位良善的女孩。這種情形是泰雅人都害怕的原因，紋面師更是小心謹慎，不敢隨便。

Mebwanan部落頭目-Tali也說：

「如果準備紋面的女孩以前有犯錯時，紋面師會從夢的啟示知道，女孩坦白認錯之後，紋面師舉行除穢tamabalay儀式。當女孩子尋求要買她的婦女時，會有一位懂得hamagup（巫醫）的婦女，尋找看看lyutux會有什麼不高興的地方，若發現有pasani(禁忌)觸犯祖靈的地方，她們就用巫醫用語和儀式來向lyutux溝通，獻上贖罪祭（豬或雞）以平息ly的怒氣，告訴lyutux：「我們獻上祭品給你，這個女孩是我所買來的，希望lyutux垂聽我的祈求接受這個祭物。當這個小孩紋面的時候，lyutux不要跟隨著，使她能夠順利紋面，請lyutux不要來攪亂」。紋面師透過夢占和竹占的溝通，知道utux要何種的贖罪祭品。這個祭品是看所犯的嚴重程度，嚴重的時候用豬來獻祭，lyutux的怒氣才平息；事情比較輕一點時，就用雞來獻祭。」

紋面師在和 utux 溝通期間，紋面會議的婦女就會問女孩到底犯了何罪？怎麼會引發靈界的不滿？大家會特別問她有沒有和男人發生肉體關係，若有就必需坦白說出來，讓大家知道。此時，女孩就必需將一切的過犯從實招來。紋面師透過占卜一次又一次向 utux 請示，直到竹占的 criyanan(鐵球)穩穩坐在細細箭竹上之後，確定 utux 答應了，也獻上贖祭品，紋面師才敢替女孩紋面。如果靈界不滿的事情未處理就冒然紋面，所紋的地方就會潰爛發炎結疤，女孩子漂亮的面孔就永遠無法恢復起來了。

經過紋面儀式幾番折騰之後，受紋的女孩在族人面前就已經完全「透明化」了，女孩是否守身如玉，嚴守 gaga，還是隨便亂來暗中觸犯 gaga，便可揭曉。占卜儀式讓受紋者的品格操守在族人和 utux 面

前攤開，無所遁形，此即 utux 嚴苛的心靈印記。

到底要如何去確定這個人本身是否可以紋面？這個「確定」是有跡可尋的，就像在狩獵的過程，一個獵人可不可以上山？或者山上的陷阱有沒有捕到野獸？其實 utux 都會事先授權給獵人的，utux 會透過夢和自然界一種特別蒼蠅的出現，告訴獵人可以上山看陷阱了，動物已經在那裡等候了。紋面的過程也一樣，utux 會在占卜的現象傳達此人可不可以紋面。泰雅人由體質人過渡到有 utux 屬性的“patas 人”時，要接受上列一關又一關心靈上的印記。紋過面的人，就好像蓋印一般把 utux 的象徵蓋在臉上，patas 和 utux 是無法分開的，紋過面之後就象徵性的已經把 utux 和宇宙觀紋在其中了。

在所有紋面過程裡，紋面師扮演著人間和靈界的中間橋樑，她是雙方溝通的窗口和代言人。在所有儀式操作、溝通、解決問題的層次裡，都由紋面師和 utux 來進行，紋面師是活在那個“中介”場域的人，其他人是聽她去解釋，解釋 utux 到底同不同意紋面這件事情。如果 utux 有問題，紋面師就會去問新舊家庭的父母到底是怎麼一回事，然後把資料收集，再透過占卜回傳到 utux 那裡，等候下一步的消息，並處理問題。

四 身體與感官經驗-血的洗禮

紋面的痛苦在耆老記憶中非常深刻，在紋面過程中身體與感官的經驗裡，他們都說紋面太痛苦，他們要忍受那非常人所能忍受的痛苦。紋面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受紋者是在完全沒有麻醉，沒有消毒情境之下紋面，受紋者必需忍受那痛澈心扉至極之痛。紋面時，爲了擔心受紋者無法忍受痛楚而中途跑開，因此在紋面進行時，孩升的左右手臂和雙腳都各有一強壯婦女壓住，肚子上更有一個胖女人坐著，抓住受紋者身體；頭髮往後綑成一束綁在桌腳下或有人往下拉住。此外，還有一個人拿著 Y 字型赤椿樹枝，架在受紋女孩的脖子，架住，使她不能有一絲移動或躲開。男性紋面情形也和女孩雷同。男性受紋的部份爲額頭和頤部，女性除紋額頭之外，必需紋面積廣大的的頰

紋。紋面之痛，忍耐之極，從紋面耆老親身經歷即可得知。

91 歲的 Besu 耆老描述紋面過程時，他說：

「 女孩子紋面的痛苦經歷是無法形容的。我是男孩子，祇有紋額頭和下巴，就痛苦不堪，無法忍受，何況女孩子紋的臉頰又寬又長呢。我大約是一禮拜之後即可自由行動，但是女孩子必須要一個月以上，看發炎情況而定，有時候更久才可以到外面走動。為了漂亮，如果所紋的結果顏色淡淡的時候，女孩子還是寧可再次忍受紋面皮肉之痛，再紋第二回，甚至第三回，她們實在是很能忍耐啊！為了漂亮，為了能夠嫁的出去，也為了尊嚴不讓人當成笑話，忍痛再紋面，直到滿意為止，女孩子真是很能忍。我在紋面的時候，我用盡一切力量忍著不動，紋面師的紋針嘟！嘟！嘟，我緊閉雙眼忍痛，但是還是很痛！而且是非常的痛呢！」

Be'nux 部落 94 歲的 Lawa，也親自詳述她在紋面的情形，她說：

「 我在紋面的時候，紋面師先從下方的橫線紋開始，最後是眼睛下方的部分，我痛得大聲喊叫，雙腳雙手都有人抓住，頭也被固定死死的，縱然如此，我還是贏她們，把她們甩開掙脫，但是又被她們合力抓回來。紋的時候從兩耳邊由外慢慢往內紋面，等到紋到中間嘴巴上下之處時，也是最痛的部分，眼睛都冒出金星出來。最痛的地方是嘴巴周圍和眼睛下方之處。紋面師用木槌槌打紋針，紋針大約是七至八根細針並排在細木棒的一端，深深固定。紋面師先用細線織出概略圖案，臉上圖騰又寬又長，然後嘟！嘟！嘟！用力捶打。嘟！一下，血就噴一次，紋面師在傷口上就放松灰(iluh)，再釘捶下去，一個地方連續捶打三次左右，然後繼續再往旁邊紋，極痛無比！紋面師紋我的臉一共是一整天，從早上紋到天黑以前，我當時一直掙扎大叫，乖乖不動的女孩，紋的可能比較快一點。紋完之後，整個臉都痛，連頭也腫脹。祇有兩頰

下方有肉的地方，痛的比較輕，中間的部分最痛了。」

Mtbalay 部落 90 歲耆老 Iwal 提到當年紋面時，她說：

「紋面的時候，父母和紋面師為了防備受紋者會痛的動來動去，脖子上會用赤椿（tana）有刺的枝條 Y 字型架在脖子上，動一下就會刺到皮膚，因而不敢移動。紋面不好，非常痛！有一位女孩還沒有紋完就痛的跑掉了，他們又把她捉回來繼續紋。縱然那個女孩脖子上架著赤椿（tana）的枝條，她還是奮力掙扎衝開人群跑掉，但是又被抓回來，強迫繼續紋。那位女孩紋完之後，第二天就輪到我紋，我一面哭著一面忍受那錐心之痛，連骨頭都痛。祖母緊緊扶助我抓的緊緊，鼓勵我忍耐，要忍耐！赤椿的枝條上滿滿有尖尖的刺，架在脖子底下，往左右擺動，馬上就會被刺到，因此祇有含淚忍耐到底。

我第一回紋面痊癒之後，相隔很長時間，還有再進行第二次的紋面，之後所紋的面就漂亮清楚了。第一回和第二回之間的時間有一段長時間，就是先等待傷口完全痊癒了，才能進行第二回補紋，那個時候的圖紋就變的漂亮，紋樣也墨綠發亮，部落人也才肯定我的貞潔、忍耐與意志力。我記得那位跑掉的女孩子是 Syat 的妹妹，紋的時候，她痛的受不了就衝開人群跑開，她叫 Tawyu。所以臉上傷口痊癒之後，Tawyu 臉上的紋面就淡淡的不清楚了。平時紋面，會先紋第一次，然後再視情況紋第二回或第三回，反正要紋到完全漂亮為止。」

但是，一旦潰爛下來，心裡的痛苦就無法想像，就好像在惡夢中時脖子被厲鬼夾住一般，發臭的爛瘡在臉上亂爬，怎麼出去見人？心裡壓力之大，真是生不如死。Mebwanan 部落頭目 Tali 提到紋面的嚴重性時，他說：

「紋面不隨便，而是謹慎遵循 gaga 去紋(Spgaga naha, pgawn naha)。很可怕呢！刺的時候沒有麻醉就活生生釘下去，非常痛！壞掉之後就會 mskawbit(潰爛扭曲)起來，變成醜八怪，那一個男孩會再喜歡她了呢？原本漂亮的面孔，壞掉之後就變形、扭曲、結疤，怎麼會好看了呢？有些女孩臉上的臉面潰爛的時候，她會拿刀子割除臉部潰爛的部位，她們會用刀子割、割……」

平常第一次紋完，休息一段時間，傷口完全痊癒之後，女孩子還會要求再紋第二次。第二回紋面的步驟和第一回完全一樣，每一道手續重複又重複，釘針捶打下去，啞！血滲出、刮除、墨粉揉進傷口，在同一個地方連續捶打三次左右，然後又繼續往旁邊捶，直到紋完為止。第二回、第三回紋面痛苦與第一次紋面時一樣，受紋者祇有咬緊牙根，忍！忍！忍到底。一般而言，女孩紋到第三回之後，臉上的圖樣才會清晰亮麗，像天上的彩虹，但是每一回合的釘紋，所經歷錐心之痛都是一樣的，都痛入心扉與骨髓之內。這個就是靈界的 utux 在肉體上所蓋上的烙印，要成為泰雅人就要忍受那無可忍受的痛苦。

要成為 patas 家族的成員並不是那麼容易，必需要實際去體會紋面過程中身體與感官烙印的經驗，靈界透過雙重烙印，在泰雅人心靈、肉體上烙下了 utux 永恆的印記，使泰雅人在道德上成為道德高標的實踐者與守護者，在肉體的忍耐度上極限，成為 utux 心目中 Tayal balay(真正的泰雅人)。

捌、結論

一、紋面(Patas)三方面意義

- (一) 它象徵泰雅人的宇宙觀和什麼是真正的泰雅人(Tayal balay)
- (二) 透過泰雅人如何使用巨松的萃取物來做紋面染劑，將自然界旺盛的生命力與頂天立地的精神灌注在他們體內，這是泰雅人的智慧結晶
- (三) 從靈界 utux 對泰雅人身、心靈二方面紋面進行的烙印，宣示著祂就是 patas 的真正主人，祂擁有無上的權威。

二、祖靈將紋面收回去

外來殖民進來之後，引進新的文化與宗教，外來的 utux 取代了泰雅人原有 utux 的地位，泰雅人和 utux 的關係呈現斷裂，祖靈被現代的泰雅人和大社會「邊緣化」。在主流社會同化污染之下，他們已經不再是道德高標準的實踐與守護者，少有人能夠承受靈界 utux 的封印。如今，泰雅人傳統紋面師已經不再有，紋面染料已不再是巨松萃取物，傳統紋面工具也消失，最重要的「紋面儀式-隔離、占卜」亦不再舉行，因此，泰雅族的祖靈(utux)最後將「傳統」的紋面(Patas)收回去了。

三、紋面的反思

在後現代裡，紋面已經由有祖靈(utux)屬性的「傳統」紋面變遷到「現代」認同性質的紋面，這種紋面已經沒有祖靈(utux)了；紋面也由「文化性」的紋面變遷到「藝術性」的紋面，它不再是泰雅人完整「人觀」的型塑。但是在變遷的過程裡，紋面仍然保有、具有該民族認同、歸屬與「真正泰雅人」的精神。

玖、影像紀實

文面耆老田野調查影像紀實

苗栗縣泰安鄉
- 紋面耆老生活剪影



苗栗縣泰安鄉
- 紋面耆老生活剪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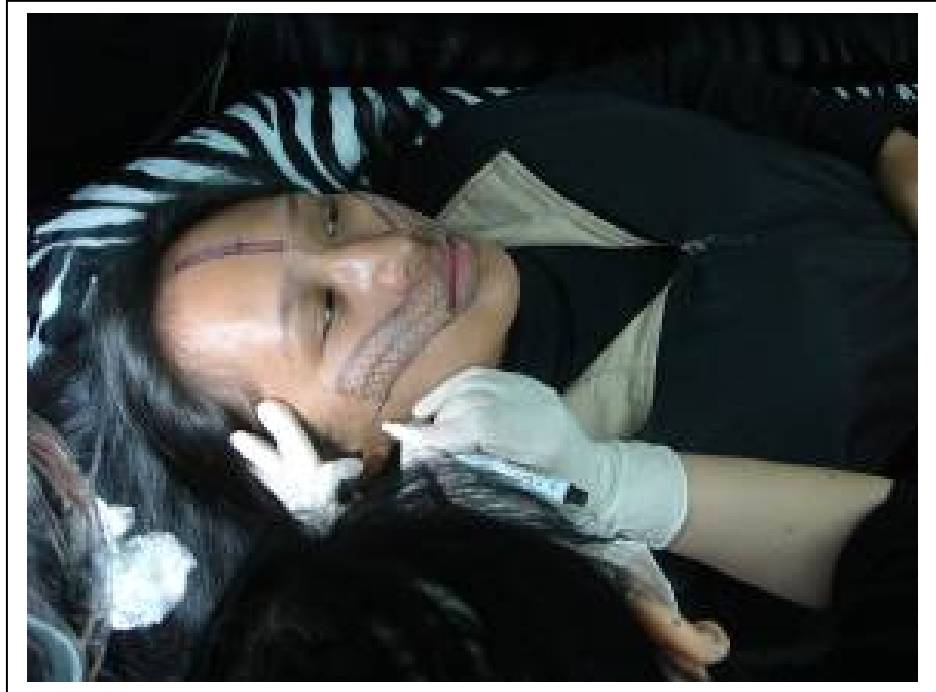
花蓮縣秀林鄉
- 紋面耆老生活剪影



花蓮縣秀林、卓溪鄉
- 紋面耆老生活剪影



Sayung.Bawtu 紋面情形



年輕一輩紋面者



參考文獻

山路勝彥

1987《泰雅族的慣習法與贖罪，祭祀以及共同體》。林瑞壁譯。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未出版）

小泉鐵

1933《台灣土俗誌》。黃文新譯。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未出版）

小川尙義

1935《台灣高紗族傳說集》。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未出版）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編譯

1996[1915]《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編譯

1996[1915]《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三卷」賽夏族》。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王梅霞

2003《從gaga的多義性看泰雅族社會的社會性質》台灣人類學刊

尤瑪·達陸

2003《織起一座祖靈橋》內政部營建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1972《台灣省通誌》卷八同胄志 第五冊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1995《重修台灣省通志》卷三住民志同胄篇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

古野清人

1963《台灣原住民的祭儀生活》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

多奧·尤給海，阿棟·尤帕斯

1991《泰雅爾族神話傳說》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中會母語
推行委員會

何廷瑞

1956（泰雅族獵頭習俗之研究），《台大文史哲學報》7：151-208

佐山融吉

1985a[1917]《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大么族前篇》，余萬居譯。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1985b[1917]《蕃族慣習調查報告書：大么族後篇》，余萬居譯。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里慕伊·阿紀 孫大川

2002《彩虹橋的審判》新自然主義股份有限公司

李亦園

1962《祖靈的庇蔭：南澳泰雅人超自然信仰研究》，《中央研究

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14：1-46

李亦園、徐人仁、宋龍山、吳燕和等

1963《南澳的泰雅人》（上），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甲

種第五號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李亦園、石磊、阮昌銳、楊福發等

1964《南澳的泰雅人》（下），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甲

種第六號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阮昌銳 李子寧 吳佰祿 馬騰嶽

1999《文面·馘首·泰雅文化》台北：國立台灣博物館

折井博子

1980《泰雅族嗚嘎的研究》台國立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研究所 碩

士論文

苗栗縣文化局

2002《苗栗縣泰雅族文化史》

林為道、尤瑪·達陸

2002《泰雅族北勢群的農事祭儀》苗栗縣文化局

2005《從經歷中照見生命的實》苗栗縣文化局

邱韻芳

2003《祖靈、上帝與傳統－基督長老教會與 Truku 的宗教變遷》

國立台大學博士論文

胡台麗

1999《排灣古樓五年祭的「文本」與詮釋》，收錄於《人類學

在台灣的發展：經驗研究篇》，徐正光、林美容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宮本延人

1992《台灣的原住民》 晨星出版社

馬淵東一

1986（台灣中部土著族的社會組織）收錄於《台灣土著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黃應貴編，頁421-443，台北：聯經

高萬金

2003（祭祖/祖靈與基督教信仰·談泰雅爾族的祖靈觀及其信仰的轉化） 台北：台灣神學院

黑帶巴彥·漢名曾作振

2002《泰雅人的生活形態探源》 台北：南天書局

黃國超

2001《「神聖」的瓦解與重建：鎮西堡泰雅人的宗教變遷》。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應貴

1986（台灣土著族的兩種社會類型及其意義），收錄於《台灣土著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黃應貴編，頁3-43，台北：聯經

森丑之助

1917《台灣番族誌第一卷》。黃文新譯。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鈴木質

1963《台灣番人風俗誌》中文翻成《台灣原住民風俗》 台北：原民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廖守臣

1984《泰雅族的文化：部落遷徙與拓展》。台北：世界新聞專科學校觀光宣導科

1998《泰雅族的社會組織》。花蓮：慈濟大學

劉孟怡

2001《互動過程中的「泰雅」：大安部落的例子》。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衛惠林

1965 《台溝省通誌稿卷八同胃志》。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簡扶育

2003 《祖靈昂首出列：台灣原住民族群像》。台北：幼獅
謝世忠

1987a 《認同的污名：台灣原住民的族群變遷》。台北：自立。

1992 《觀光活動，文化傳統的塑模，與族群意識：烏來泰雅族
Daiyan認同的研究》，《考古人類學刊》48：113-129

1994 《山胞觀光：當代山地文化展現的人類學詮釋》。台北：自
立。